

监督索引号 53042400136001000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1.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教育体育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教育体育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2) 拟订全县教育体育体制改革政策、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布局建设规划；指导和管理教育体育系统基本建设工作；指导全县体育场馆等大型体育基础设施的布局建设规划；统筹全县群众体育、竞技体育、青少年体育和教育体育产业发展规划；拟订全县教育体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规划；统筹规划和指导全县各级各类学校校长、教师培训和继续教育工作。

(3) 管理县本级教育体育经费，会同有关部门拟定教育体育经费筹措、拨款、基建投资的意见；加强体育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负责编制全县教育体育事业及经费统计分析；监测全县教育体育经费的筹措和义务教育保障经费、资助经费等专项经费的使用情况；指导和监督县教育体育系统内部审计工作；负责系统内的国有资产的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监督教育收费标准的执行。

(4) 管理和指导全县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特殊教育、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工作；统筹管理民办教育和社会培

训机构，拟订民办教育发展规划和政策；指导、协调少数民族教育工作；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开展教育教学、办学体制、激励机制改革；负责全县各级各类学校的建立、调整、撤销及其发展规模、学制、专业设置等审核、报批、审批工作。

（5）贯彻《全民健身条例》，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指导全民健身基础设施建设；开展国民体质监测。

（6）统筹全县竞技体育改革发展，管理业余训练和设置竞技运动项目；指导运动队伍建设，协调运动员社会保障工作；统筹全县青少年体育改革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负责全县体育竞赛管理，组织参加和举办（承办）县级、市级、省级、全国及国际体育赛事。

（7）拟定全县普通高中教育、中等职业教育招生计划和招生政策；负责各类高等学历教育招生考试，高、初中学业水平考试以及教师资格等其它社会考试工作；指导和管理全县中小学生学籍。

（8）指导和协调全县教育体育系统的科研、科普工作；组织和指导教研机构和学校开展教育教学研究；负责教育体育领域科技研究、技术攻关和成果推广工作。

（9）指导教育督导和评估，强化督导职能，加大督政、督学力度，对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的教育职责和学校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评估。

（10）指导全县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统筹管理和指导学校体育、卫生健康、艺术教育、

法治教育、安全教育、国防教育和禁毒防艾教育；指导全县青少年科技活动和校外教育工作。

（11）统筹全县教育体育系统安全稳定工作；负责协调全县教育体育系统治安综合治理和安全管理工工作；指导并做好各类应急预案及安全演练工作；指导、检查、督促全县教育体育系统信访稳定工作。

（12）负责教育体育人才队伍建设工作，指导学校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和教职工管理；负责教师资格认定和教师、教练员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指导县内学校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工作，推进教师“县管校用”管理体制改改革；负责全县教练员、裁判员及社会体育指导员的培训工作；配合编制部门落实各级各类学校教师编制标准。

（13）管理全县教育体育系统对外交流与合作；管理全县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负责和指导推广普通话、普通话师资培训和普通话水平测试工作；管理和指导本系统社团、协会组织。

（14）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监督管理公共体育设施使用；推进体育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负责管理监督体育运动中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

（15）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2023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2023 年，为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我们上下一心，始终坚持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强化顶层设计，着力研究破解教育改革发展难题，用真功夫、实举措推动了全县教育事业稳中有进。

2023 年全县中考平均分 496.46 分，优秀人数 217 人，华宁县初中教学成绩止跌回升，平均分与全市的差距逐步缩小，8 所初中学校有 6 所在全市初中学校质量监测中排名上升，4 所学校受到市级表扬；2023 年高考华宁一中一本上线人数 62 人，华二中本科上线人数 3 人，华宁职中本科上线人数 6 人，高中教育基本稳定，发展潜力空间较大。

(1) 提站位、定立场，抓教育的政治责任不断夯实。

坚持从政治上看教育、从民生上抓教育、从规律上办教育，全面深入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工作的论述及教育强国建设的重要任务，始终将党的领导贯穿教育工作全过程，向县委常委会、县委常委会提交教育体育工作议题 14 个，召开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会 4 次、教育发展大会 1 次。县委、县政府领导深入调研教育体育工作 16 次、专题研究教育工作 24 次、全县 29 名县处级领导定期到学校调研和解决学校困难 52 次，解决了一批教体系统历史遗留问题和急难险重问题，营造了人人关心、支持、参与教育的良好氛围。制定落实《华宁县贯彻落实〈云南省教育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实施方案》，明确部门责任清单和日常调度机制，将教育职责履行情况纳入县级综合绩效考评内容，按照“季调度、半年督导、一年‘回头看’”的要求抓好落实。

(2) 抓党建、明方向，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得到加强。

建立了覆盖公办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选优配齐学校领导班子 18 所，调整学校领导 36 名，为每个学校配齐专职副书记，

创建“党团队一体化建设”示范学校 5 所，开展党员培训 570 人次。制定《华宁县教育体育系统违规违纪违法处置措施》等一批管用、好用的措施，创建市级“清廉学校”5 所、县级“清廉学校”10 所。深入开展理想信念、爱国主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革命传统教育，统筹推进大中小幼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开展思政课教师培训 6 场 786 人次，县委主要领导到学校讲授思政课和党课 2 次。定期对教育领域意识形态风险和国家安全风险开展研判，管好管住学校意识形态阵地。全覆盖开展民族宗教法律法规培训，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创建民族团结示范校 35 个。心理健康教育进一步落实。制定《华宁县家校社协同育人实施方案》《华宁县心理危机干预实施方案》，全县选优配强专兼职心理健康教师，全覆盖开展讲课和心理健康测评。体育工作扎实有力。积极推动“后省运”时代全民健身高质量发展和学校体育工作，县全民健身中心接待 16.01 万人次，开展公益赛事活动 21 项次，举办各级各类群众体育赛事活动 23 场，国民体质监测合格及以上比例达 92.6%，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口达 40.2%。县教育体育局因在省十六运会、省十二届残运会暨第六届特奥会工作中做出较大贡献，被市委市政府记三等功。

(3)抓保障、稳投入，为教育发展创造条件。我们全面盘清县教育体育系统欠拨资金情况，逐步化解历史欠款问题，加强与财政部

门的沟通对接，积极争取财政力保教体系统正常运转。以健全教育资助体系为抓手，全面做好义务教育“两免一补”和“营养改善计划”等教育惠民政策。受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1950 笔，发放贷款 2173.57 万元。严格落实“教师的平均工资水平应当不低于或者高于国家公务员的平均工资水平并逐步提高”的规定。

(4)抓整合、促均衡，群众教育获得感得到增强。制定印发《华宁县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实施方案》(华政办函〔2023〕29号)，按时完成青龙片区教育资源整合，华宁六中、七中顺利实现合并办学，青龙小学搬迁招生，青龙幼儿园改扩建招生。实现 C 级危房改造项目全部验收，县幼儿园分园 9 月顺利招生，华三中综合楼和宿舍楼、华四中综合楼投入使用，职中陶艺楼、四中学生宿舍、八中综合楼、盘溪幼儿园建设项目平稳有序推进。开展二中、九中、通红甸小学、盘溪小学优化调研。

(5)抓统筹、提质量，教育教学稳步提升。启动一中二中合并工作，以教师资源调配为重点，制定《华宁县高中教育资源优化整合实施方案》，稳步推进实施。通过“县级领导牵头联系优质教育资源帮扶+带队外出学习培训+实施师生同考同测+挂包联系+深化教育综合改革”等方式，逐步解决阻拦教育发展的困难。加入玉溪师院附中教育集团，选派优秀教师和学生到玉溪师院附中跟班学习，贯通人才培养模式，小初高一体化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在华溪片区探

索推进实施九年一贯制办学。幼儿园采取“1+5+N”的集团化办园模式；义务教育阶段实施九年一贯制学校管理体制改革和完善学区制建设，分设4个学区；实行“教研员联系学校”制度，定期开展“蹲点式”督导。

(6)抓队伍、激活力，教师资源优化配置。一是强化“四名”队伍建设开展培训5493人次，选派10名教师到云师大附中、云大附中、云大附小跟岗研修。认定县级骨干教师和学科带头人100名，名班主任100名；评选2023年教育体育系统优秀教师、班主任、校（园）长和德育标兵、最美教育后勤人员195人，关心支持教育发展先进集体3个；3人获评云南省乡村从教20年以上优秀教师。制定印发《华宁县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全覆盖开展专项纪法教育和警示教育16场2100人次，对一批违规违纪案件调查处理。2023年新增教师39人，2024年核定编制提前招聘计划14名，优先引进优秀教师。

(7)抓合力、促共育，推动教育服务展现新作为。制定印发《华宁县校园安全防范能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华政办〔2023〕3号），完善县委县政府领导班子、县教体局领导班子挂钩联系学校制度。认真贯彻落实“1530学校安全教育模式”，开展校园周边治安整治56次，开展防性侵和青春期教育152次、防校园欺凌教育148次、反恐防暴宣传16次、交通安全教育166次，法

治副校长宣讲 95 场次。对违反义务教育法、不送孩子入学的监护人依法提起诉讼 7 人。职中读书学习技能更有氛围，探索校企合作之路。推进教育减负。印发《华宁县 2023 年进中小学县级事项清单》，对进中小学校事项严格把关，逐步减轻教师负担。严格执行有关双减工作要求，强化五项管理，按照“5+2”“1+N”要求，全覆盖开展课后服务活动。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5个内设机构和党工委办公室，内设机构包括：行政办公室、人事师训股、计划财务股、教育体育股、教育督导室。

所属单位 26 个，分别是：

- 1.华宁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 2.华宁县第一中学
- 3.华宁县第二中学
- 4.华宁县第三中学
- 5.华宁县第四中学
- 6.华宁县第五中学
- 7.华宁县第六中学

- 8.华宁县第七中学
- 9.华宁县第八中学
- 10.华宁县第九中学
- 11.华宁县第十中学
- 12.华宁县职业高级中学
- 13.华宁第一小学
- 14.华宁第二小学
- 15.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
- 16.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
- 17.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
- 18.华宁县华溪镇中心小学
- 19.华宁县通红甸乡中心小学
- 20.华宁县幼儿园
- 21.华宁县教育科学研究所
- 22.华宁县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
- 23.华宁县青少年学生校外活动中心
- 24.华宁县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 25.华宁县少年儿童业余体校

26.华宁县基础教育学校财务管理中心

(二) 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2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20 个。分别是：

- 1.华宁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 2.华宁县第一中学
- 3.华宁县第二中学
- 4.华宁县第三中学
- 5.华宁县第四中学
- 6.华宁县第五中学
- 7.华宁县第六中学
- 8.华宁县第七中学
- 9.华宁县第八中学
- 10.华宁县第九中学
- 11.华宁县第十中学
- 12.华宁县职业高级中学
- 13.华宁第一小学
- 14.华宁第二小学
- 15.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

- 16.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
- 17.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
- 18.华宁县华溪镇中心小学
- 19.华宁县通红甸乡中心小学
- 20.华宁县幼儿园
- 21.华宁县教育科学研究所

纳入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与我部门所属单位范围保持一致。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2023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2,213 人。其中：行政编制 15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1 人），事业编制 2,198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15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1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 0 人，非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2,147 人。

年末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1 人（离休 1 人，退休 0 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907 人（离休 0 人，退休 907 人）。

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 0 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 0 人。年末学生 23,540 人。年末遗属 66 人。

车辆编制 1 辆，在编实有车辆 1 辆。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2023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424,436,541.49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09,532,750.65 元，占总收入的 96.49%；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1,148,548.31 元（含教育收费 44,856.00 元），占总收入的 0.27%；经营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13,755,242.53 元，占总收入的 3.24%。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54,151,605.12 元，下降 11.31%。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63,684,885.74 元，下降 13.46%；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事业收入减少 36,313.69 元，下降 3.06%；经营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其他收入增加 9,569,594.31 元，增长 228.6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收入减少，项目经费收入减少。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419,755,570.19 元。其中：基本支出 374,377,411.93 元，占总支出的 89.19%；项目支出 45,378,158.26 元，占总支出的 10.81%；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59,958,652.10 元，下降 12.50%。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33,952,602.95 元，下降 8.31%；项目支出增减少 26,006,049.15 元，下降 36.43%；上缴上级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减少，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用于保障华宁县教育体育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374,377,411.93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370,253,747.17 元，占基本支出的 98.90%；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4,123,664.76 元，占基本支出的 1.10%。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用于保障华宁县教育体育局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45,378,158.26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2,517,400.00 元。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归类如下：

项目一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免学杂费专项资金，普通高中阶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按时及时发放补助，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确保家庭经济困难生就读。

项目二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市级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学校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学竞赛、办公、会议、印刷、教师培训、实验实习、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教育信息化网络，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购置，学生课桌椅、床铺、食堂设施设备的零星补充购置及维修维护。

项目三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补助专项资金，解决因布局调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进一步强化对学生食堂的管理。确保营养改善计划资金使用安全。

项目四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经费，巩固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对城乡义务教育困难学生提供生活补助，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就学，提升义务教育巩固率。

项目五改善办学条件专项补助资金，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招生制度改革和普通高中改革发展要求，进一步深化全市普通高中教育综合改革，按照“质量立校，管理稳校，快推进普通高中优质化、特色化、多元化发展，提升普通高中优质均衡发展水平和育人质量，打造全省领先、人民满意的高中教育。

项目六财政非税收入返还专项资金，主要用于学校教学业务与

管理、教学竞赛、办公、会议、印刷、教师培训、实验实习、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教育信息化网络，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购置，学生课桌椅、床铺、食堂设施设备的零星补充购置及维修维护。

项目七教育信息化专项资金，玉溪市教育信息化数字化校园建设项目还款合同，华宁县产品所附清单的资金分五年还清，每年还款 2 次，提升全县教育信息化装备水平，提升全县教师教育信息化素养，促进全县中小学生信息化能力不同程度提高。

项目八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资金，普通高中阶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对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在校学生，尤其是建档立卡学生发放国家助学金，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就学。

项目九教育费附加专项经费，主要用于校舍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经费、学校校舍建设、美丽 100 工程建设、不安全校舍加固改造项目、2022 年国家义务教育教育质量监测费、2023 年教育工作大会及教体局招办组织的相关考试的办公费等。

项目十华宁县全民健身中心项目专项资金，进一步增强人民体质，加强全民健身，发展群众体育，实现体育与国民经济和社会事业协调发展。该项目在 2021 年 4 月已完工并验收合格，5 月已投入使用。

项目十一华宁县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中央补助专项资金，提高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低收费开放服务水平，同时加强补助资金规范管理及合理使用，促进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入服务与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体育健身需求相适应，从而有效助力云南省全民健身事业发展。

项目十二义务教育课后服务专项资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全面成长成才。课程包括艺术素质类、科技素质类、人文素质类，课程内容力求丰富多彩，提升学生综合素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服务社会，做好基础教育事业，满足学生和家长的需要。

项目十三华宁县青少年学生校外活动中心专项经费，主要用于支付青科中心外聘教师授课和大学生志愿者的劳务费、水电费、临时工工资、日常办公等支出，保障青科中心的各类培训正常开展。

项目十四华宁县国民体质、群众体育现状调查、体质测定专项资金，组织实施2023年度华宁县国民体质监测工作，相关数据报送云南省体育科学研究所认定。

项目十五校舍维修长效机制项目专项资金，巩固完善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资金支持支持公办义务教育学校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改扩建校舍及附属设施，按期完成项目规划年度目标任务。

项目十六华宁县体育总会活动补助资金，登记注册华宁县体育

总会，开展或协助开展年度各级各类群众体育赛事活动 26 场，组织群众外出参赛 10 场，累计服务群众 8,305 人次。

项目十七号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风险补偿资金，已完成支付用于正常办理助学贷款的办公费及电话费。

项目十八职工遗属生活补助资金，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09,280,750.65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50%。与上年相比减少 63,936,885.74 元，下降 13.5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减少，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外交（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国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

出的 0.00%。

5.教育（类）支出 310,586,106.35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5.89%。主要用于行政运行 4,449,940.52 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7,794.90 元，学前教育 11,402,747.00 元，小学教育 162,604,334.52 元，初中教育 80,790,233.41 元，高中教育 31,454,622.24 元，高等教育 180,000.00 元，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08,600.00 元，中等职业教育 10,553,575.40 元，教师进修 72,000.00 元，培训支出 80,000.00 元，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101,445.00 元，其他教育支出 6,170,813.36 元。

6.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96,517.47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2%。主要用于体育场馆 96,517.47 元。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2,571,913.36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0.40%。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 16,800.00 元，事业单位离退休 2,232,165.00 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912,810.4 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183.96 元，死亡抚恤 396,954.00 元。

9.卫生健康（类）支出 30,088,702.47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35%。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 229,765.78 元，事

业单位医疗 16,304,850.62 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11,911,466.47 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642,619.60 元。

1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农林水（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25,937,511.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34%。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25,937,511.00 元。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

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53,600.00 元，决算为 42,320.5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9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2,000.00 元，决算为 26,966.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63.72%，完成年初预算的 224.72%；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41,600.00 元，决算为 15,354.5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36.28%，完成年初预算的 36.91%，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15,354.5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其中：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53,600.00 元，支出决算为 42,320.5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9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2,000.00 元，决算为 26,966.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4.72%；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41,600.00 元，决算为 15,354.5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91%。2023 年度一般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华宁县教育科学研究所未产生三公经费支出。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9,872.50 元，增长 88.5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 15,966.00 元，增长 145.1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3,906.50 元，增长 34.12%。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油费支出增加，接待费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购置车辆 0 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33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216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控辍保学督导检查、开学督导检查、托管帮扶及集团化办学等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94,251.85 元，比上年减少 309,192.74 元，下降 51.24%，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厉行节约行政成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日常办公费、水电费、差旅费、接待费、工会费的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华宁县教育体育局资产总额 422,695,810.62 元，其中，流动资产 584,459,489.85 元，固定资产 216,782,280.94 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140,537,945.18 元，无形资产 4,943,653.99 元（净值），其他资产 36,455,729.69 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4,711,465.52 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55,291,504.26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处置车辆 2 辆，账面原值 129,6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25 项，账面原值 12,660.0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72,457.88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2,915.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9,542.88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8,200.00 元，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8,200.00 元。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

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监督索引号 53042400136001111

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09,280,750.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52,000.00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1,148,548.31	五、教育支出	35	319,850,455.88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96,517.47
八、其他收入	8	13,755,242.5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2,571,913.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0,088,702.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5,937,511.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210,470.0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4,436,541.49	本年支出合计	57	419,755,570.19
使用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089,154.4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6,770,125.79
总计	30	426,525,695.98	总计	60	426,525,695.9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合计	424,436,541.49	409,532,750.65	0.00	1,148,548.31	44,856.00	0.00	0.00	13,755,242.53
205		教育支出	325,343,654.85	310,586,106.35	0.00	1,103,692.31	0.00	0.00	0.00	13,653,856.19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5,277,995.42	4,767,735.42	0.00	0.00		0.00	0.00	510,26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4,449,940.52	4,449,940.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2,654.90	317,794.90	0.00	0.00		0.00	0.00	284,86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25,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5,400.00
20502		普通教育	301,087,825.67	286,840,537.17	0.00	1,103,692.31	0.00	0.00	0.00	13,143,596.19
2050201		学前教育	11,402,747.00	11,402,74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72,711,451.71	162,604,334.52	0.00	0.00		0.00	0.00	10,107,117.19
2050203		初中教育	83,802,184.41	80,790,233.41	0.00	0.00		0.00	0.00	3,011,951.00
2050204		高中教育	32,582,842.55	31,454,622.24	0.00	1,103,692.31	0.00	0.00	0.00	24,528.00
2050205		高等教育	180,000.00	18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08,600.00	408,6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10,553,575.40	10,553,575.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0,553,575.40	10,553,575.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52,000.00	15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1		教师进修	72,000.00	7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80,000.00	8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101,445.00	2,101,4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101,445.00	2,101,4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6,170,813.36	6,170,813.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6,170,813.36	6,170,813.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6,517.47	96,51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		体育	96,517.47	96,51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07		体育场馆	96,517.47	96,51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571,913.36	42,571,913.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174,959.36	42,174,959.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800.00	16,8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32,165.00	2,232,1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912,810.40	39,912,810.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183.96	13,183.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96,954.00	396,95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96,954.00	396,95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088,702.47	30,088,70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088,702.47	30,088,70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9,765.78	229,765.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304,850.62	16,304,850.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911,466.47	11,911,466.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642,619.60	1,642,619.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937,511.00	25,937,5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937,511.00	25,937,5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937,511.00	25,937,5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98,242.34	252,000.00	0.00	44,856.00	44,856.00	0.00	0.00	101,386.3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52,000.00	25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52,000.00	25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46,242.34	0.00	0.00	44,856.00	44,856.00	0.00	0.00	101,386.34
2299999		其他支出	146,242.34	0.00	0.00	44,856.00	44,856.00	0.00	0.00	101,386.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419,755,570.19	374,377,411.93	45,378,158.26			
205		教育支出	319,850,455.88	275,297,969.18	44,552,486.7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4,852,488.92	4,449,940.52	402,548.40			
2050101		行政运行	4,449,940.52	4,449,940.52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7,794.90		317,794.9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84,753.50		84,753.50			
20502		普通教育	296,020,133.20	260,047,427.38	35,972,705.82			
2050201		学前教育	11,402,747.00	8,157,865.11	3,244,881.89			
2050202		小学教育	169,091,333.09	149,249,122.11	19,842,210.98			
2050203		初中教育	82,331,991.41	72,625,300.79	9,706,690.62			
2050204		高中教育	32,605,461.70	30,015,139.37	2,590,322.33			
2050205		高等教育	180,000.00		180,00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08,600.00		408,600.00			
20503		职业教育	10,553,575.40	7,587,787.92	2,965,787.48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0,553,575.40	7,587,787.92	2,965,787.48			
20508		进修及培训	152,000.00		152,000.00			
2050801		教师进修	72,000.00		72,00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80,000.00		80,00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101,445.00		2,101,445.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101,445.00		2,101,445.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6,170,813.36	3,212,813.36	2,958,00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6,170,813.36	3,212,813.36	2,958,00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6,517.47		96,517.47			
20703		体育	96,517.47		96,517.47			
2070307		体育场馆	96,517.47		96,517.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571,913.36	42,174,959.36	396,954.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174,959.36	42,174,959.3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800.00	16,80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32,165.00	2,232,165.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912,810.40	39,912,810.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183.96	13,183.96				
20808		抚恤	396,954.00		396,954.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96,954.00		396,95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088,702.47	30,088,702.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088,702.47	30,088,702.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9,765.78	229,765.7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304,850.62	16,304,850.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911,466.47	11,911,466.4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642,619.60	1,642,619.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937,511.00	25,937,51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937,511.00	25,937,51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937,511.00	25,937,511.00				
229		其他支出	1,210,470.01	878,269.92	332,200.09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52,000.00		252,00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52,000.00		252,000.00			
22999		其他支出	958,470.01	878,269.92	80,200.09			
2299999		其他支出	958,470.01	878,269.92	80,200.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09,280,750.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52,00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310,586,106.35	310,586,106.3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96,517.47	96,517.4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2,571,913.36	42,571,913.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0,088,702.47	30,088,702.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937,511.00	25,937,511.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52,000.00		252,0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9,532,750.65	本年支出合计	59	409,532,750.65	409,280,750.65	252,0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908,267.6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908,267.66	908,267.66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908,267.66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10,441,018.31	总计	64	410,441,018.31	410,189,018.31	252,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支出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908,267.66	0.00	908,267.66	409,280,750.65	373,138,268.65	36,142,482.00	409,280,750.65	373,138,268.65	370,253,747.17	2,884,521.48	36,142,482.00	908,267.66	0.00	908,267.66	0.00	908,267.66
205		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310,586,106.35	274,937,095.82	35,649,010.53	310,586,106.35	274,937,095.82	272,052,574.34	2,884,521.48	35,649,010.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4,767,735.42	4,449,940.52	317,794.90	4,767,735.42	4,449,940.52	4,449,940.52	4,155,688.67	294,251.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4,449,940.52	4,449,940.52		4,449,940.52	4,449,940.52	4,449,940.52	4,155,688.67	294,251.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317,794.90		317,794.90	317,794.90				317,794.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0.00	0.00	0.00	286,840,537.17	259,686,554.02	27,153,983.15	286,840,537.17	259,686,554.02	257,267,750.91	2,418,803.11	27,153,983.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0.00	0.00	0.00	11,402,747.00	8,157,865.11	3,244,881.89	11,402,747.00	8,157,865.11	8,090,186.81	67,678.30	3,244,881.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0.00	0.00	0.00	162,604,334.52	149,048,322.11	13,556,012.41	162,604,334.52	149,048,322.11	147,786,354.85	1,261,967.26	13,556,012.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0.00	0.00	0.00	80,790,233.41	72,490,300.79	8,299,932.62	80,790,233.41	72,490,300.79	71,781,534.70	708,766.09	8,299,932.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0.00	0.00	0.00	31,454,622.24	29,990,066.01	1,464,556.23	31,454,622.24	29,990,066.01	29,609,674.55	380,391.46	1,464,556.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0.00	0.00	0.00	180,000.00		180,000.00	180,000.00				18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408,600.00		408,600.00	408,600.00				408,6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0.00	0.00	0.00	10,553,575.40	7,587,787.92	2,965,787.48	10,553,575.40	7,587,787.92	7,503,519.22	84,268.70	2,965,787.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0.00	0.00	0.00	10,553,575.40	7,587,787.92	2,965,787.48	10,553,575.40	7,587,787.92	7,503,519.22	84,268.70	2,965,787.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00	0.00	0.00	152,000.00		152,000.00	152,000.00				15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1		教师进修	0.00	0.00	0.00	72,000.00		72,000.00	72,000.00				7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00	0.00	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101,445.00		2,101,445.00	2,101,445.00				2,101,4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101,445.00		2,101,445.00	2,101,445.00				2,101,4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6,170,813.36	3,212,813.36	2,958,000.00	6,170,813.36	3,212,813.36	3,125,615.54	87,197.82	2,958,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6,170,813.36	3,212,813.36	2,958,000.00	6,170,813.36	3,212,813.36	3,125,615.54	87,197.82	2,958,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702		科普活动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96,517.47		96,517.47	96,517.47				96,51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		体育	0.00	0.00	0.00	96,517.47		96,517.47	96,517.47				96,51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07		体育场馆	0.00	0.00	0.00	96,517.47		96,517.47	96,517.47				96,51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42,571,913.36	42,174,959.36	396,954.00	42,571,913.36	42,174,959.36	42,174,959.36	42,174,959.36	0.00	396,954.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0	0.00	0.00	42,174,959.36	42,174,959.36		42,174,959.36	42,174,959.36	42,174,959.36	42,174,959.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0	0.00	0.00	16,800.00	16,800.00		16,800.00	16,800.00	16,800.00	16,8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0	0.00	0.00	2,232,165.00	2,232,165.00		2,232,165.00	2,232,165.00	2,232,165.00	2,232,1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0.00	0.00	39,912,810.40	39,912,810.40		39,912,810.40	39,912,810.40	39,912,810.40	39,912,810.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00	0.00	0.00	13,183.96	13,183.96		13,183.96	13,183.96	13,183.96	13,183.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00	0.00	0.00	396,954.00	0.00	396,954.00	396,954.00				396,95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00	0.00	0.00	396,954.00	0.00	396,954.00	396,954.00				396,95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30,088,702.47	30,088,702.47		30,088,702.47	30,088,702.47	30,088,702.47	30,088,702.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30,088,702.47	30,088,702.47		30,088,702.47	30,088,702.47	30,088,702.47	30,088,702.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229,765.78	229,765.78		229,765.78	229,765.78	229,765.78	229,765.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16,304,850.62	16,304,850.62		16,304,850.62	16,304,850.62	16,304,850.62	16,304,850.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0	0.00	0.00	11,911,466.47	11,911,466.47		11,911,466.47	11,911,466.47	11,911,466.47	11,911,466.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0	0.00	0.00	1,642,619.60	1,642,619.60		1,642,619.60	1,642,619.60	1,642,619.60	1,642,619.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25,937,511.00	25,937,511.00		25,937,511.00	25,937,511.00	25,937,511.00	25,937,5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25,937,511.00	25,937,511.00		25,937,511.00	25,937,511.00	25,937,511.00	25,937,5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25,937,511.00	25,937,511.00		25,937,511.00	25,937,511.00	25,937,511.00	25,937,5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908,267.66		908,267.66								908,267.66		908,267.66		908,267.66	
22999		其他支出	908,267.66		908,267.66								908,267.66		908,267.66		908,267.66	
2299999		其他支出	908,267.66		908,267.66								908,267.66		908,267.66		908,267.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7,993,732.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4,521.48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4,910,343.20	30201	办公费	69,493.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0,046,427.00	30202	印刷费	51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1,673,838.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30,835,787.87	30205	水费	20,054.7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912,810.40	30206	电费	17,318.3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183.96	30207	邮电费	9,760.2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534,616.4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911,466.4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13,968.21	30211	差旅费	17,604.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937,511.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03,779.66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60,015.00	30215	会议费	3,228.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123,304.00	30216	培训费	119,288.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121,66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765.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4,56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261,757.7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490.00	30229	福利费	213,676.5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5,066.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助	0.00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70,253,747.17	公用经费合计					2,884,521.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418,544.75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517,40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6,099,691.08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410,000.00	311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175,383.61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1,997,40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963,450.60	30906	大型修缮	110,00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0.00	30206	电费	1,837,510.01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263,967.91	30908	物资储备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000.0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3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34,156.0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862,126.61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00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709,598.00	310	资本性支出	4,969,853.2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236,884.00	30215	会议费	153,361.1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907,973.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407,441.6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9,721.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589.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61,22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60,00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396,329.25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023,316.5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680,263.3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08	助学金	11,922,567.5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291,00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966.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4,039.3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4,51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0.00	0.00	0.00	252,000.00		252,000.00	252,000.00					25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52,000.00		252,000.00	252,000.00					25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52,000.00		252,000.00	252,000.00					25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52,000.00		252,000.00	252,000.00					25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公开10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 栏次	行次	预算数 1	全年预算数 2	决算统计数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
(一) 支出合计	2	53,600.00	53,600.00	42,320.50
1. 因公出国(境)费	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2,000.00	12,000.00	26,966.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12,000.00	12,000.00	26,966.00
3. 公务接待费	7	41,600.00	41,600.00	15,354.50
(1) 国内接待费	8	—	—	15,354.5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	
(2) 国(境)外接待费	10	—	—	
(二) 相关统计数	11	—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	1.00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	33.0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	216.0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	—	294,251.85
(一) 行政单位	23	—	—	294,251.85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	

注：1.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2. “机关运行经费”填列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公开 11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3
“三公”经费支出	1	—	—	—
（一）支出合计	2	53,600.00	53,600.00	42,320.50
1. 因公出国（境）费	3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2,000.00	12,000.00	26,966.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12,000.00	12,000.00	26,966.00
3. 公务接待费	7	41,600.00	41,600.00	15,354.50
（1）国内接待费	8	—	—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	

注：本表所列“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国有资产使用情况表

部门: 华宁县教育局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资产原值合计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200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合计	1	422,695,810.62	584,459,489.85	23,976,200.82	373,331,698.56	216,782,280.94	312,880,147.52	205,529,375.19	1,826,962.30	181,842.47	0.00	0.00	58,624,588.74	11,071,063.28	0.00	140,537,945.18	10,157,915.60	4,943,653.99	36,455,729.69	36,455,729.69

注: 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净值)+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净值)+其他资产(净值);
 2. 资产原值合计=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原值)+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原值)+其他资产(原值);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为华宁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内设行政办公室、人事师训股、计划财务股、教育体育股、教育督导室5个内设机构和党工委办公室。核定行政编制14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3名，总督学1名（副科级）。下辖华宁县招生考试委员会、华宁县青少年学生校外活动中心、华宁县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华宁县教育科学研究所等25个事业单位，部门2023年末实有人员编制2213人。其中：行政编制15人（含行政工勤编制1人），事业编制2198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0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15人（含行政工勤人员1人），事业人员2142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0人）。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按照县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围绕华宁县教育“十四五”发展目标，设立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推动华宁教育教学事业健康、可持续性发展。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华宁县教育体育部门2023年度收入合计42443.6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0953.28万元，占总收入的96.49%；事业收入114.85万元，占总收入的0.27%；其他收入1375.52元，占总收入的3.24%。年度支出合计41975.5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7437.74万元，占总支出的89.19%；项目支出4537.82万元，占总支出的10.81%。
	(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内部控制手册》中设有专门的预算管理章节，手册中对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与调整、预算考核提出明确的管理要求。
	(五)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三公经费支出42320.50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6966.00元，占总支出的63.72%、公务接待费15354.50元，占总支出的36.28%。公务接待共接待了33批次，接待216人次。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对部门整体支出情况的分析、评价，完善部门制度建设、增强部门支出安排的前瞻性、优化部门资产配置、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不断提升财务管理水平，推进红塔区教育教学事业健康、可持续性发展。
	(二)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1. 收集部门整体支出资料；2. 成立绩效自评小组；3. 召开小组会议，讲解评价中应注意事项及问题。
		2. 组织实施	1. 评价、分析部门整体资金支出情况；2. 评价、分析部门整体支出过程中相关财务制度执行情况；3. 评价、分析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完成的情况；4. 汇总评价情况，总结经验，提出未来工作建议。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预算编制准确、完整、依据充分、目标明确；管理制度齐全，管理规范；资金使用规范；部门项目绩效达标。部门职责项目自评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存在问题：受财政资金调度困难影响，年度部门预算与预算执行有一定差异。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针对绩效评价反映出的问题和不足，吸取经验教训，促进科学管理水平。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1、加强专业知识学习，合理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的规范化和科学化水平；2、加强对学校主要负责人及财务人员业务培训，从最基层加强单位财务收支的组织、领导与管理；3、指导学校完善财务规章制度，监督学校依法、依规开展经济活动；4、总结评价中存在问题，提出工作建议，逐年逐步完善绩效评价工作。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备注：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部门预算资金(万元)	项目年度支出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调增为“+”,调减为“-”)	预算确定数	执行数(系统提取)	执行率(%)	情况说明
	年度资金总额		44,033.18	-2,181.46	41,851.72	41,851.72	100.00	
	基本支出	年度资金总额	42,175.09	-4,861.26	37,313.83	37,313.83	100.00	
	项目支出	年度资金总额	1,858.09	2,679.80	4,537.89	4,537.89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842.09	1,797.36	3,639.45	3,639.45	100.00	
		其他资金	16.00	882.44	898.44	898.44	100.00	
上年结转								
部门年度目标	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促进教育体制机制改革，管理教育经费运行，督导全县各级各类教育发展，贯彻《全民健身条例》，统筹全县竞技体育改革发展，规划全县各级各类学校招生计划，指导和协调全县教育体育系统的科研、科普工作指导教育督导和评估，强化督导职能，指导全县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统筹全县教育体育系统安全稳定工作，负责教育体育人才队伍建设工作，指导学校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和教职工管理，管理全县教育体育系统对外交流与合作，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一）加强党的领导，全面从严管党治党。（二）强化教学管理，提升教育教学质量。（三）抓牢教育科研，促进教育内涵发展。（四）加强队伍建设，提高教师综合素质。（五）抓实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改善办学条件。（六）全力维护校园安全，营造和谐稳定环境。（七）教体相长，推动体育工作深入发展。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学生、参赛人员	>=	≥2.3万人次、≥50人等	人	≥2.3万人次、≥50人等	无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2023年已完成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民素质、公共体育服务	=	逐年提高	年	逐年提高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和全民健身事业	=	长期	年	长期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参赛人群和使用人	>=	95	%	参赛人群和使用人群等满意度	无	
其他需说明事项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评价指标					计算值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90	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30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3	-6.96	2.0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事业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0	事业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经营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3		3.0	经营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其他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0	其他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决算差异率	5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扣减1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每增加10%（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5	-9.47	5.0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10%（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4	-67.65	4.0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预算执行的有效性	50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14.31	8.5	公用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	10	0.22	9.5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100%	结转和结余率=0，得满分；结转和结余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上下年变动率	7		7.0	财政拨款结转：（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余上下年变动率	3	0.00	3.0	财政拨款结余：（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进度上下年差异率	5	-11.37	3.0	项目支出：（本年执行进度-上年执行进度）/上年执行进度*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差异值（绝对值）增加3%（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5	-21.04	5.0	“三公”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性	10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中开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	5	0.00	5.0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项目支出合计*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基本支出中列支房屋建筑物购建、大型修缮、基础设施建设、物资储备比	5	0.00	5.0	基本支出：（房屋建筑物购建+大型修缮+基础设施建设+物资储备）/公用经费*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务状况	10	资产状况	5	货币资金变动率	5	-10.63	5.0	货币资金：（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借款变动率	4		4.0	借款：（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负债状况	5	应缴财政款及时性	1	169,240.11	0.0	应缴财政款年末按规定年终清缴后应无余额	应缴财政款=0，得满分，应缴财政款≠0，得0分
合计	100	—	100	—	100	—	79.0	—	—

注：1. 财务状况不含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和民间非营利组织。

2.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评价指标中，中央部门上年、本年年末结转和结余数均不含暂付款。

3. 各项评分标准中，对于分子不为0且分母为0的情况，按0分计算；分子、分母同为0的情况，按满分计算。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中央补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5	2.6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5	2.65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贯彻落实《体育总局关于印发〈通知〉（体规字[2021]7号）及《财政部 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印发〈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2]2号）相关规定，提高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低收费开放服务水平，同时加强补助资金规范管理及合理使用，促进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服务与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体				华宁县全民健身中心继续实施免费、低收费开放政策。全年完成体育中心的水电费支出。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体育场馆数	=	1	个	已完成免费或低收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或低收费开	>=	330	天	每年免费或低收费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公益性体育	>=	50	人次	已按时开展公益性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每天免费或低收	>=	10	小时	每天免费或低收费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对促进全民健康	=	长期	年	促进全民健身事业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加锻炼人员满	>=	90	%	参加锻炼人员满意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国民体质、群众体育现状调查、体质测定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	1.2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	1.2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增强人民群众健身意识，普及全民健身项目和方法。打造品牌群众活动赛事、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及国民体质抽样调查。				组织实施2023年度华宁县国民体质监测工作，相关数据报送云南省体育科学研究所认定。结果显示华宁县《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及以上比例达92.6%，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口达40.2%。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国民体质抽	=	1	个	已开展国民体质抽	3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区体育总会开	>=	1	次	已按时开展活动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90	%	资金到位一部分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宣传报道次数	>=	1	次	已宣传报道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加活动人员满	>=	90	%	满意度达90%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国民体质监测中心建设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1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0	15.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成华宁县国民体质监测中心，开展华宁县全民健身活动状况抽样调查及科学健身指导服务。			挂牌成立华宁县国民体质检测中心，配齐配全国民体质检测设备器材，组织开展2018年“国民体质监测和健身指导服务工作”，完成400人抽样测试，国民体质合格率达94.75%。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成国民体质监测中心	=	1	个	已完成建成1个国民体质监测中心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18年12月31日前	年	已按时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对促进全民健身事业	=	显著	年	促进全民健身事业	15.00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对群众体育可持续发展	=	长期	年	群众体育可持续发展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0%以上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办公经费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现有在编28人，实际使用60人，因单位教育教学及学校管理需要，职工经常到各学校进行业务指导、组织各类会议、业务培训及职工外出学习等。加之教育系统点多面广，突发状况时有发生，需要大量资金开展各项工作，定额办公经费难以支撑单位正常运转，现申请县财政局给予补助办公经费10.00万元，用于弥补局机关及下属大村小学、华			已完成对下属大村小学、华六中、华八中弥补办公经费不足的补助及机关正常开支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用经费保障	=	60	人	已保障到位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学校数量	=	3	所	已保障3所学校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部门运转	=	正常运转	年	部门工作得到正常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满意度达90%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	90	%	单位人员满意度达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日常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7	1.87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7	1.87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少体校日常工作正常运转，聘请2名临时工正常维护体育馆的环境卫生。				少体校聘请2名临时工维护体育馆环境卫生，2023年已完成支付2个月的临时工工资。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养临时工人数	=	2	人	已供养2人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	100	%	资金按时到位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	1600	元	已发放2023年1-2月	20.00	10.00	没有其他资金来源，仅靠场馆的低收费来发放临时工工资。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生活状况改善	=	得到改善	年	生活状况得不到改善	15.00	5.00	没有其他资金来源，仅靠场馆的低收费来发放临时工工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受益对象满意度不	15.00	5.00	没有其他资金来源，仅靠场馆的低收费来发放临时工工资。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0.00	中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青少年学生校外活动中心培训班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91	19.91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91	19.91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华宁县非税收入管理实施细则（华财发【2017】32号）等相关文件，华宁县青少年学生活动中心2023年主要开展体育类（足球、篮球、散打、象棋）、艺术类（钢琴、古筝、吉他、葫芦丝、架子鼓、非洲鼓、书画、舞蹈、合唱指挥、手工）、文化类（外语、阅读写作、拼音、经典诵读、演讲与主持）、科技类（科技航模、科技创新）、益智类（数学思维、快			支付青科中心外聘教师授课和大学生志愿者的劳务费、临时工工资、日常办公等支出，保障青科中心的各类培训正常开展。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师生人数	=	1131	人	惠及师生1131人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养临时工人数	=	1	人	已供养临时工1人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	100	%	资金到位及时率达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事业	=	持续发展	年	教育事业得到持续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与培训学生	>=	95	%	参与培训学生满意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全民健身场馆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	7.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0	7.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贯彻落实《体育总局关于印发〈公共体育场馆基本公共服务规范〉的通知》（体规字〔2021〕7号）及《财政部 体育总局关于印发〈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办法〉的通知》（财教〔2022〕2号）相关规定，在提高公共体育场馆面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服务水平的同时加强对补助资金的规范管理及合理使用，使其公共体育场馆的免费或低				2023年已支付体育场馆一标段、二标段工程款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体育场馆数	=	3	个	已开放3个免费或低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或低收费天数	>=	330	天	每年免费或低收费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每天免费或低收费小时数	>=	8	小时	每天免费或低收费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对促进全民健身事业	=	长期	年	促进全民健身事业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加锻炼人群满意度	>=	90	%	参加锻炼人群满意	15.00	1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全民健身中心体育场信息化改造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80	0.8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80	0.8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贯彻落实《体育总局关于印发〈公共体育场馆基本公共服务规范〉的通知》（体规字〔2021〕7号）及《财政部 体育总局关于印发〈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办法〉的通知》（财教〔2022〕2号）相关规定，在提高公共体育场馆面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服务水平的同时加强对补助资金的规范管理及合理使用，使其公共体育场馆的免费或低				完成华宁县全民健身中心健身馆、训练馆、体育场初级信息化改造，安装客流监控设备，接入中央、省级“全民健身公共服务平台”实现场馆数据实时更新、联网共享。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体育场馆数	=	3	个	已开放3个场馆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或低收费天数	>=	330	天	每年免费或低收费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每天免费或低收费时长	>=	8	小时	每天开放时长达8小时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对促进全民健身事业	=	长期	年	促进全民健身事业	15.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加锻炼人群满意度	>=	90	%	参加锻炼满意度达	15.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社会足球场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0.00	29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0.00	29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省上下达玉溪市到2020年9月底，围绕足球场设施建设和启动运营管理总目标，完成华宁县足球场规划建设。				华宁县社会非标准足球场建设项目，由玉溪市足球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于2019年至2020年启动实施。其间，在华宁县建成社会非标准足球场8块，并已交付项目所在地使用。按照《关于玉溪市足球场设施建设项目资金归集及经营性资产经营权划转的通知》（玉足建办发〔2022〕1号），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足球场块数	=	8	块	已完成8块社会足球场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0年9月30日	年	已按时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场地利用率	>=	90	%	场地使用率达9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对促进全民健身	=	逐年提高	年	全民健身事业逐年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受益群众满意度达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省市优秀贫困学子奖学金和脱贫家庭子女普通高校学费奖励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10	29.1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10	29.1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帮助更多玉溪籍家庭经济困难的优秀本科生顺利完成学业，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获得精准资助，对考入国家部委院校及省属院校的玉溪籍家庭经济困难的优秀本科生，在校本科学习四年期间连续获得奖励，奖励标准为省优秀贫困学子和脱贫家庭子女普通高校学费奖励每人每年人民币5000元；市优秀贫困学子每人每年人民币3000元。2023年计划资助75人，				2022年计划补助云南省优秀贫困学子奖学金33人，云南省普通高校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费奖励3人，玉溪市优秀贫困学子奖学金37人，合计73人。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优秀学子奖励	=	35	人	已完成奖励33人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优秀学子奖励	=	37	人	已完成奖励37人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脱贫家庭子女普	=	3	人	已完成奖励3人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达到受助标准	=	100%	%	学生覆盖率达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奖励标准	=	省优5000元/年.生	人	已按标准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奖励标准	=	市优3000元/年.生	人	已按标准完成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减轻家庭经济负	>=	90%	%	已减轻家庭的一定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及家	>=	90%	%	满意度达90%以上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市级后备人才基地建设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面贯彻落实《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的实施意见》，进一步加强学校体育工作，增强青少年体质，加快体育后备地培养。按照“优势互补、资源共享、责任共担、义务共尽、成果共用”的原则，深化体教结合，努力创建华宁体育后备人才基地。完成市级后备地才基地认定1个，各基地配备体育教练不少于2人、补助基地达到认定标准率达100%、				深入全县各中小学开展2023年度体育后备人才预选登记工作，初选50余名篮球、游泳、田径、散打、皮划艇、击剑等项目适龄学生作为县级体育后备人才储备；选拔340余名青少年（学生）组建华宁县青少年（学生）体育运动代表团参加足球、篮球、排球、田径、游泳、啦啦操、围棋7个大项的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认定基地数	=	1	个	已完成1个基地的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地配备教练数	>=	2	人	已完成配备2个教练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基地达标率	=	100	%	已完成一定补助	10.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每天校园体育活动时间	>=	1	小时	已按每天体育活动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竞技体育水平	=	显著提高	%	竞技水平得到显著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训学生满意度	>=	90	%	参训学生满意度达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5.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体育总会活动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	4.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增强人民群众健身意识，普及全民健身项目和方法。打造品牌群众活动赛事、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及国民体质抽样调查。2023年计划支付办公费40000.00元。				登记注册华宁县体育总会，开展或协助开展年度各级各类群众体育赛事活动26场，组织群众外出参赛10场，累计服务群众8305人次。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育总会开展活动	>=	1	次	已开展活动26场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体育总会活动	>=	100	人次	参加活动人数达8305人次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年12月31日之前	年	已按时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宣传报道次数	>=	1	次	已宣传报道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加活动人员满意度	>=	90	%	参加活动人员满意	15.00	1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助学贷款风险补偿金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12	8.1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8.12	8.12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支付2023年生源地助学贷款风险补偿金，2023年地方高校本省就读学生1465人，实际发放生源地助学贷款16,243,700.00元，风险补偿金比例5%，应支付银行风险补偿金总额812,185.00元，其中：县财政承担20%的风险补偿金81,218.50元。			支付2023年度生源地助学贷款风险补偿金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方高校本省就读	=	1465	人	已办理助学贷款1465人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	100	%	补助资金及时率达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	100	%	补助率达1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政策知晓率	=	100	%	政策知晓率达10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90	%	贷款学生满意度达90%	15.00	1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教育费附加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1.00	66.18	66.1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1.00	66.18	66.1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安排用于校舍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经费（含图纸设计、审图、监理），校园建设维修补助，职业教育发展补助，学校保障性住房学生租住面积租金；华宁一中、县幼儿园晋级升等及义务教育基本均衡督导验收购买仪器设备；普通高中提质增效教学质量奖；义务教育教学质量监测费；2023年教师节慰问活动及弥补教体局机关办公经费不足。能有效缓解校舍建设			主要用于校舍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经费、学校校舍建设、美丽100工程建设、不安全校舍加固改造项目、2022年国家义务教育教育质量监测费、2023年教育工作大会及教体局招办组织的相关考试的办公费等。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师生人数	=	30000	人	惠及师生3万多人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教学仪器	=	425	套	2017年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高中学校	=	2	所	未完成奖励	10.00		因财政资金困难，未兑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学校教育质量	=	显著	年	学校教育教学质量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事业	=	持续发展	年	教育事业得到持续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师生满意度	>=	90	%	师生满意度达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教育信息化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县教育局2016年3月1日与云南城投教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玉溪市教育信息化数字化校园建设项目还款合同，华宁县产品所附清单的资金分五年还清，每年还款2次，提升全县教育信息化装备水平，提升全县教师教育信息化素养，促进全县中小学生信息化能力不同程度提高。				华宁县教育局2016年3月1日与云南城投教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玉溪市教育信息化数字化校园建设项目还款合同，华宁县产品所附清单的资金分五年还清，每年还款2次，提升全县教育信息化装备水平，提升全县教师教育信息化素养，促进全县中小学生信息化能力不同程度提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还款期数	=	1	期	已完成还款	30.00	3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提升全县教育信	=	提升	年	教育信息化装备水	30.00	3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	100	%	已按时拨款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数字化校园全覆	=	100	%	已全覆盖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	群众满意度达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风险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35	0.3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0.35	0.35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办公耗材购买支出				已完成支付用于正常办理助学贷款的办公费及电话费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受助人数差异率	<=	90	%	受助学生无差异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公用经费使用率	=	100	%	公用经费使用合规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	100	%	补助资金及时到位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	100	%	补助标准已达标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政策知晓率	>=	90	%	政策知晓率达90%以上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85	%	学生满意度达85%以上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学校课后服务及其他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59	200.5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200.59	200.59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各义务教育学校向学生和教师收取课后服务费、教师用房房租、水电费、珠心算等费用，其中：课后服务费1816800.00元、珠心算专项经费40171.80元、教师用房房租45173.10元、水费2576.45元、电费10275.80元、教育设备经费90880.00元。				已按义务教育学校存入教体局收支专户的项目全部支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学校数	>=	6250	人次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	=	5	所	已完成	30.00	3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资金全部到位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事业	=	持续发展	年	教育事业得到持续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春季学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三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23	18.2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23	18.23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下达2022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标准按照每生每天5元。全年1000元的标准执行，确保华宁县第六中学营养改善计划地方试点农村学生全部纳入政策实施范围，进一步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逐步提高农村学生健康水平				实际支付18.23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700	人(人次)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宣传次数	>=	5	次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事项公示月	>=	90	%	已完成	30.00	3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0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已完成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第三中学2021和2022年义务教育“三免一补”（文具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三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49	5.4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49	5.49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制度管理使用好义务教育“三免一补”（文具费）经费，保证全体学生受益。为了推进华宁县九年义务教育的均衡发展，现以2022年人数为依据发放华宁县第三中学2022年义务教育阶段“三免一补”（文具费）补助资金。				实际支付5.49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具费补助人数	=	1345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率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三免一补”支出	=	20	元/人年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全校学生全程受益率	=	100	%	已完成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第三中学2022年省级义务教育课后服务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三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58	11.5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58	11.5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全面成长成才。课程囊括艺术素质类、科技素质类、人文素质类,课程内容力求丰富多彩,提升学生综合素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2、服务社会,做好基础教育事业,满足学生和家长的需要。			实际支付11.58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参加课	>=	2	小时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	=	1299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111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	明显提升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程数量	>=	10	类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信息信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立保障机制	=	基本建立		已完成	5.00	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3	年	已完成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 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 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 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 产出指标总分50分, 效益指标总分30分, 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 划分为4档, 100-90 (含) 分为优、90-80 (含) 分为良、80-60 (含) 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 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第三中学2022年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三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34	27.34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34	27.34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云政发[2016]74号）。玉财教〔2021〕385号_玉溪市财政局_玉溪市教育体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学生资助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实施范围为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其中小学寄宿生1000元/生.年，小学非寄宿生500元/生.年，初中寄宿生1250元/生.年，初中非寄宿生625元/生.年。			实际支付27.34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档立卡学生数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账率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	1250	元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	625	元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93	%	已完成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政策知晓率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第三中学2023年春季学期课后服务收费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三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57	33.57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33.57	33.57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全面成长成才。课程囊括艺术素质类、科技素质类、人文素质类,课程内容力求丰富多彩,提升学生综合素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2、服务社会,做好基础教育事业,满足学生和家长的需要。				实际支付33.57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参加课	>=	2	小时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	=	1199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113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	明显提升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程数量	>=	10	类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信息信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立保障机制	=	基本建立		已完成	5.00	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3	年	已完成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第三中学2023年遗属补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三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9	0.82	0.8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9	0.82	0.82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城镇户口人员1人，执行标准910元/人*月。				实际支付0.82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镇户口遗属生	=	1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城镇户口遗属生	=	910	元/人	已完成	30.00	3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受助对象对政策	=	100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对象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第三中学往来款支出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三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30	0.3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0.30	0.30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9月6日收到华宁县城关社区拨付教师节活动经费，用于弥补公用经费不足。				实际支付0.3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学生人数	=	1304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制学生人数	=	333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送教上门和随班就读	=	4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师培训费占比	>=	10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账率	=	100	元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	940	元/人年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寄宿制公用经费	=	300	元/人年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随班就读学生	=	6000	元/人年	已完成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100	%	已完成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第三中学正常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三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0	3.9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90	3.9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拨付正常运转经费39000元，用于支付保安公司服务费及宿管费。				实际支付3.9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教师人数	=	111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学生人数	=	1299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发放工资	=	8	人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欠临聘人员工资	=	87600	元	已完成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学生升学率	>=	10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师生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临聘人员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三中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三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88	5.8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88	5.8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云政发[2016]74号）。玉财教〔2020〕289号—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2020年第五批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公用经费）资金的通知、。城乡义务教育实施标准为小学生650元/生/年，初中生850元/生/年。中央、省、市按8：1.4:0.6的比例承担。实施范围：城乡义务教育			实际支付5.88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初中阶段应补	=	1299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范围占在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初中公用经费	=	850	元/人年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对政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义务教育免费	=	9	年	已完成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三中2022年营养餐改善计划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三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19	19.1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19	19.19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下达2022年末拨付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标准按照每生每天5元。全年1000元 的标准执行，确保华宁县第三中学营养改善计划地方试点农村学生全部纳入政策实施范围， 进一步改善华宁县第三中学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逐步提高农村学生健康水平。			实际支付19.19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改善计划	=	980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助资金及时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农村义务教育	=	1000	元/人年	已完成	30.00	3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农村户籍学生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受助学生体质	>=	20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三中2023年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三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75	38.7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75	38.75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该经费的具体开支范围是：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学竞赛、教学质量提升及第三方评价的政府购买服务、办公、会议、印刷、教师培训、实验实习、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教育信息化网络费用、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购置、学生课桌椅、床铺、食堂设施设备的零星补充购			实际支付38.75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学生人数	=	1299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制学生人数	=	333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送教上门和随班就读学生人数	=	4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师培训费占比	>=	10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账率	=	100	元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	850	元/人年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寄宿制公用经费	=	200	元/人年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随班就读学生	=	6000	元/人年	已完成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100	%	已完成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三中一期改扩建（教学楼）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三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规范审批手续，强化监督管理，确保工程质量，按时按质完成新建教学楼，同时配置设施设备等。				实际支付20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总量	>=	14009	平方米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体工程完成率	>=	90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率	<	5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综合使用率	=	100	%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拆除重建项目	>=	50	年	已完成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0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7	2.67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7	2.67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以2021至2022学年在校学生人数为依据，按时、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2.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初中850元/生·年的标准执行，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学生数每生每年再增加200元公用经费补助。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初中阶段应补人数	=	1108	人	已完成	5.00	5.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制学生应补人数	=	1108	人	已完成	5.00	5.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范围占在校人数比例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育培训费占公用经费比例	>	1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位率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初中公用经费生均标准	=	850	元/生·年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寄宿制公用经费生均标准	=	200	元/生·年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对政策知晓率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93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5.00	5.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5.00	5.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四中2022年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7	1.87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7	1.87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以2021至2022学年在校学生人数为依据，按时、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2.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初中850元/生·年的标准执行，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学生数每生每年再增加200元公用经费补助。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初中阶段应补人数	=	1108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范围占在校人数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账率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初中公用经费生均标准	=	850	元/生·年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对政策知晓率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93	%	已完成	20.00	2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生均公用经费（省级资金）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92	0.9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92	0.92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2023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生均公用经费专项资金，设定依据为玉财教【2023】8号文件，补助标准为初中寄宿制学生850元/生/年，非寄宿制学生200元/生/年。受助学生数来源于教育统计年报。 2.确保我省所有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的正常运转，不因资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生学生应补=		1108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范围占在校=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育培训费占当=		1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初中寄宿制学生=		850	元/生·年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初中非寄宿制学=		200	元/生·年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对政策=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九年义务教育项>		93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生均公用经费（中央资金）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49	30.4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49	30.49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2023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生均公用经费专项资金，设定依据为玉财教【2023】8号文件，补助标准为初中寄宿制学生850元/生/年，非寄宿制学生200元/生/年。受助学生数来源于教育统计年报。 2.确保我省所有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的正常运转，不因资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生学生应补=		1108	人	已完成	5.00	5.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范围占在校=		100	%	已完成	5.00	5.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育培训费占比>		1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初中寄宿制学生=		850	元/生·年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初中非寄宿制学=		200	元/生·年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对政策=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九年义务教育项>=		93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第四中学2023年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增资部分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3	1.0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3	1.03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该经费的具体开支范围是：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学竞赛、教学质量提升及第三方评价的政府购买服务、办公、会议、印刷、教师培训、实验实习、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教育信息化网络费用、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购置、学生课桌椅、床铺、食堂设施设备的零星补充购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学生人数	=	1299	人	已完成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制学生人数	=	333	人	已完成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送教上门和随班就读	=	4	人	已完成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师培训费占比	>=	10	%	已完成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账率	=	100	元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	850	元/人年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寄宿制公用经费	=	200	元/人年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随班就读学生	=	6000	元/人年	已完成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综合楼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	6.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	6.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支持继续巩固和完善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支持公办义务教育学校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新建改扩建校舍、校园安全及其他附属设施建设。 2. 资金如期拨付，工程按时完工，不得随意更改相关建设工程，确保薄弱学校改造任务完成。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善校舍数量	=	1	个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当年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工程资金成本	=	6	万元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对政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为社会提供优	=	逐步提高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义务教育学校	=	逐步提高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安全使用年限	>=	15	年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四中2023年职工遗属生活补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9	1.34	1.34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9	1.34	1.34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农村户口人员1人，执行标准580元/人*月；城镇户口人员1人，执行标准910元/人*月。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户口遗属生	=	1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镇户口遗属生	=	1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农村户口遗属生	=	580	元/人*月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城镇户口遗属生	=	910	元/人*月	已完成	20.00	2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受助对象对政策	=	100	%	已完成	20.00	2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对象满意度	>=	90	%	已完成	20.00	2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第四中学2022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93	22.9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93	22.93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依据玉财教【2021】384号-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教育体育局下达2022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市级补助资金预算通知，对农村义务教育学生实施营养改善计划，标准1000元/生/学年。 2.确保该项目资金按时、足额到位，并督促学校按规定使用。明确支出范围，确保资金规范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改善计划	=	1208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农村义务教育生	=	1000	元/生·年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贫困地区学生身	=	明显改善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政策自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四中2022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2021年年初预算为依据，下达2022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标准按照每生每天5元。全年1000元标准执行，确保宁州街道中心小学营养改善计划地方试点农村学生全部纳入政策实施范围，进一步改善宁州街道中心小学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逐步提高农村学生健康水平。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改善计划	=	2769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助资金及时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农村义务教育	=	1000	元/人年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农村户籍学生	=	100	%	已完成	20.00	2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受助学生体质	=	明显改善		已完成	20.00	2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20.00	2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第四中学正常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0	3.9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90	3.9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拨付正常运转经费39000元，用于支付保安公司服务费及宿管费。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教师人数	=	111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学生人数	=	1299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发放工资	=	8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欠临聘人员工资	=	87600	元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学生升学率	>=	1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师生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20.00	2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临聘人员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20.00	2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四中2021年和2022年义务教育“三免一补”（文具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0	4.7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70	4.7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制度管理使用好义务教育“三免一补”（文具费）经费，保证全体学生受益。为了推进华宁县九年义务教育的均衡发展，现以2022年人数为依据发放宁州街道中心小学2023年义务教育阶段“三免一补”（文具费）补助资金。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具费补助人数	=	2709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率	=	100	%	已完成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三免一补”支出	=	20	元/人年	已完成	20.00	2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全校学生全程受益率	=	100	%	已完成	20.00	2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20.00	2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四中2023年工程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76	29.7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76	29.76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支持继续巩固和完善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支持公办义务教育学校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新建改扩建校舍、校园安全及其他附属设施建设。 2.资金如期拨付，工程按时完工，不得随意更改相关建设工程，确保薄弱学校改造任务完成。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善校舍数量	=	1	个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当年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工程资金成本	=	6	万元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对政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为社会提供优	=	逐步提高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义务教育学校	=	逐步提高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安全使用年限	>=	15	年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四中2023年课后服务费人员绩效部分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31	8.31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31	8.31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提高课后服务保障水平和课后服务质量，确保“双减”工作落到实处，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 2.树立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参加课	>=	2	小时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	>=	9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	明显提升	年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程数量	>=	10	类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3	年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四中2023年课后服务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5	1.9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5	1.95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提高课后服务保障水平和课后服务质量，确保“双减”工作落到实处，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 2.树立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参加课	>=	2	小时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	>=	9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	明显提升	年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程数量	>=	10	类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3	年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10.00	1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1年、2022年文具费补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五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1	1.71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1	1.71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严肃财经纪律，保障资金安全，及时文具费补助，确保全校学生享受补助。 2. 加大宣传力度，落实文具费补助资助政。 3. 间接提高贫困家庭经济收入，减轻家庭经济负担。				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具费补助学生=		1714	人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具费补助学生=		10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义务教育文具费=		10	元/人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九年义务教育=		100	%	100%	3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调查>=		8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五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6	1.0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6	1.06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严肃财经纪律，落实好补助政策，保证资金安全，及时支付补助资金。 2. 保障初中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2年学籍在籍人数	=	410	人	100%	2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公用经费按时到位率	=	10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义务教育学籍在籍率	=	100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调查	>=	8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义务教育课后服务费省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五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17	6.17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17	6.17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使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提升学生综合素质，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成长成才。 2. 服务社会，做好基础教育，满足学生和家長需求。 3. 开展丰富多彩的教育教学活动，防止学生辍学，提高巩固率				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参加课	>=	2	小时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	=	360	人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程数量	>=	10	类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课后服务年度	>=	2	年	100%	3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师生满	>=	9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课后服务一省级奖补资金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五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84	18.84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84	18.84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严肃财经纪律，落实好补助政策，保证资金安全，及时支付补助资金。 2. 保障初中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3. 继续巩固完善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资金支持公办义务教育学校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改扩建校舍及附属，解决寄宿制学校办学条件缺口问题。				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人数	=	360	人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公用经费按时	=	10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保障学校正常	>=	98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义务教育学籍	>=	98	%	100%	3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调查	>=	9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春季学期义务教育课后服务费自有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五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56	10.5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10.56	10.56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五育并举，使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提升学生综合素养，促进学生全面成长成才。 2. 服务社会，做好基础教育，满足学生和家長需求。 3. 开展丰富多彩的教育教学活动，防止学生辍学，提高巩固率				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参加课	>=	2	小时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课后服务学	>=	352	人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程数量	>=	10	类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课后服务年度	>=	2	年	100%	3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师生满	>=	8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自有资金——课后服务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校舍维修长效机制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五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维修危险挡墙、塌陷路面，排除安全隐患，保障师生校园行走安全。 2. 严肃财经纪律，落实好补助政策，加强资金管理，保证资金安全，及时支付补助资金。 3. 提高经费使用效益，保障初中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危险挡墙	>=	600	平方米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修缮完工工程	=	10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项目建设质量	=	10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0	%	100%	3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调查	>=	9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五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18	19.1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18	19.1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严肃财经纪律，落实好资助政策，保证资金安全，及时支付补助资金，按时落实资助资金。 2. 加大宣传力度，落实好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学生生活费补助资助政策； 3. 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进一步提高自主精准度，做到应助尽助。				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家庭经	=	220	人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经费到位	=	10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间接提高贫困	=	220000	元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义务教育家庭	>=	98	%	100%	3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生活费补	>=	9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五中2022年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五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16	8.1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16	8.16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总体目标：巩固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对农村义务教育学生提供营养膳食补助，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二、基本情况：华五中2022年春季学期学籍在校学生408人，享受营养改善计划补助408人，享受营养改善计划补助天数100天；2022年秋季学期学籍在校学生360人，享受营养改善计划补助360人，享受营养改善计划补助天数100天。补助				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人数	=	384	人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受助学生覆盖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账率	=	10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政策知晓率	=	100	%	100%	3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学生满意度	>=	8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五中付瑞源2022年秋季学期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五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17	7.17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17	7.17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严肃财经纪律，落实好资助政策，保证资金安全，及时支付补助资金，按时落实资助资金； 2. 加大宣传力度，落实好农村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助政策； 3. 做好营养改善计划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提高自主精准度，按要求落实到每一天，每一			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营养改善计划	=	360	人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享受营养改善计划	=	10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间接提高农村家庭	=	71700	元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营养改善计划补助	>=	98	%	100%	3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学生满意度	>=	9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五中进校道路修缮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五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50	0.5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0.50	0.50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维修危险挡墙、塌陷路面，排除安全隐患，保障师生及村民通行安全。 2. 严肃财经纪律，落实好捐资政策，加强资金管理，保证资金安全，及时支付捐赠资金。 3. 提高经费使用效益，保障初中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缮进校道路	=	0.125	公里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修缮完工工程	=	10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项目建设质量	=	10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师生及村民通行	=	100	%	100%	3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及村民满意度	>=	9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自有资金—捐资助学款—进校道路修缮专项资金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五中正常运转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五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0	3.5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0	3.5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支付拖欠2022年临时工工资和保安服务费，维持社会稳定局面。 2. 严肃财经纪律，依法依规合理使用。				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待遇人数	=	5	人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享受待遇人数	=	10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增加家庭经济	=	35000	元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临时用工政策	>=	80	%	100%	3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临时用工满意度	>=	9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春季学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六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下达2022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标准按照每生每天5元。全年1000元的标准执行，确保华宁县第六中学营养改善计划地方试点农村学生全部纳入政策实施范围，进一步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逐步提高农村学生健康水平				完成率100.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700	人(人次)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宣传次数	>=	5	次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事项公示月	>=	90	%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0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六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3	2.4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3	2.43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六中食堂专项资金，含审计整改食堂垫付购置费				完成率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计划完成率	=	100	%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	100	%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利用率	>=	100	%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设备使用年限	>=	1	年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0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六中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六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3	1.2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3	1.23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在校学生人数为依据，按时、足额安排下达资金使用。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按照初中人均850元/生、年的标准执行，对寄宿制学校在增加每生每年2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确保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运转，不应资金短缺影响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完成率100.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初中阶段应补	=	719	人(人次)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范围占在	>=	95	%	已完成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初中生公用经	>=	1050	元	未完成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政策	>=	85	%	已完成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	>=	85	%	已完成	30.00	3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六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3	5.0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3	5.03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空1.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云政发〔2016〕74号）。玉财教〔2020〕20号_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教育体育局下达2020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市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对农村义务教育学生实施营养改善计划，标准1000元/生.学年。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对象人数	=	714	人/人次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宣传单发放	>=	714	份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对象认定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标准执行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资金社会	>=	98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事项公示	>=	98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救助发放及时	=	98	%	已完成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8	%	已完成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生活状况改善	=	98	%	已完成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救助对象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5.00	1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华宁县第六中学营养餐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六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巩固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对农村义务教育学生提供营养膳食补助，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情况。			完成率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720	人(人次)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营养膳食生均	=	500	元/学年	已完成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贫困地区学生	=	改善身体素质	人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水渠修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六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0	2.2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2.20	2.20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公办义务教育学校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改扩建校舍以及附属设施建设，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资金中央和省级 市级专项资金按时下达至项目县，市和县足额落实配套资金，各地按期完成项目规划年度目标任务，全市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持续改善。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总量	>=	10	平方米/公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98	%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工程单位建设	=	2.2	万元	已完成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综合使用率	>=	98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8	%	已完成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六中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六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48	30.4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48	30.4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在校学生人数为依据，按时、足额安排下达资金使用。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按照初中人均850元/生、年的标准执行，对寄宿制学校在增加每生每年2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确保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运转，不应资金短缺影响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实际完成率100.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初中阶段收益人	=	719	人(人次)	已完成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初中生公用经费	>=	1050	次	已完成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范围	>=	85	%	已完成	50.00	5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政策知	>=	85	%	已完成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	>=	85	%	已完成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六中2023年六中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六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解决因布局调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 二、进一步强化对学生食堂的管理。确保营养改善计划资金使用安全				完成率100.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义务教育生	=	719	人(人次)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寄宿制学生获补	>=	90	%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	>=	80	%	已完成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营养膳食生均补	=	5	元/人/天	已完成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85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80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第六中学2023年校园超市管理服务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六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0	3.9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90	3.9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华政办通〔2022〕20号-华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华宁县非税收入管理办法的通知，该项目金额为24000元，主要用于支付学校保安的工资，保证学校的正常运转和教学工作的开展，维护零时工的合法权益。			完成率100.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安工资发放	>=	1	人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保安工资发放	>=	95	%	未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保安每个月工资	>=	2400	元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安生活状况	=	保安生活状况明显改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校保安满意度	>=	98	%	已完成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第六中学2022年省级义务教育课后服务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六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16	8.1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16	8.16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全面成长成才。课程囊括艺术素质类、科技素质类、人文素质类,课程内容力求丰富多彩,提升学生综合素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2、服务社会,做好基础教育事业,满足学生和家长的需要。			完成率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参加课	>=	2	小时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	=	713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70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	明显提升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程数量	>=	10	类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信息信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立保障机制	=	基本建立		已完成	5.00	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3	年	已完成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第六中学2023年春季学期课后服务收费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六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68		19.6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19.68		19.68			100.00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1、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全面成长成才。课程囊括艺术素质类、科技素质类、人文素质类,课程内容力求丰富多彩,提升学生综合素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2、服务社会,做好基础教育事业,满足学生和家长的需要。			完成率100.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参加课	>=	2	小时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	=	719	人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68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	=	100	%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	明显提升		已完成	8.00	8.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程数量	>=	10	类	已完成	2.00	2.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信息	>=	95	%	已完成	2.00	2.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立保障机制	=	基本建立		已完成	2.00	2.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3	年	已完成	2.00	2.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2.00	2.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2.00	2.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第六中学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六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69	37.6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69	37.69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2022年年报数据为依据，下达2023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标准按照每生每天5元。全年1000元标准执行，确保宁州街道中心小学营养改善计划地方试点农村学生全部纳入政策实施范围，进一步改善宁州街道中心小学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逐步提高农村学生健康水平。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改善计划	=	719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助资金及时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农村义务教育	=	1000	元/人年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农村户籍学生	=	100	%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受助学生体质	=	明显改善		已完成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青龙教育资源整合（华宁六中）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六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3.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支持学校改善义务教育基本办学条件，购置教学仪器设备等。			完成率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学生人数	>=	700	人(人次)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修建沥青路	=	1	个	未完成	10.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智慧黑板	=	25	块	未完成	10.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录播设备购置	=	1	个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变压器增容	=	1	个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98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8	%	已完成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8	%	已完成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8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文具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六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5	2.9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5	2.95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实施范围为全校义务教育阶段中学学生 二、确保该项目资金按时、足额到位，并督促学校按规定发放学生文具费。				完成率100.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具费补助学生	=	723	人(人次)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事项公示月	>=	90	%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文具费补助学生	=	20	元/人年	未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九年义务教育均	>=	90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80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华七中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七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0	3.3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0	3.3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在校学生人数为依据，按时、足额安排下达资金使用。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按照初中人均850元/生、年的标准执行，对寄宿制学校在增加每生每年2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确保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运转，不应资金短缺影响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初中阶段应补	=	714	人(人次)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范围占在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初中生公用经	>=	850	元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政策	>=	85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	>=	85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生均公用经费上级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七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3	1.5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3	1.53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在校学生人数为依据，按时、足额安排下达资金使用。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按照初中人均850元/生、年的标准执行，对寄宿制学校在增加每生每年2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确保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运转，不应资金短缺影响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700	人(人次)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98	%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事项公示率	>=	98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8	%	已完成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8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8	%	已完成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护理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七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36	0.36	0.3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36	0.36	0.36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障因工伤等造成伤害的职工的护理需求，以使受害人应有的生活状况不会下降至较低，实现以人为本，体现平等价值，特下达该指标。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1	人(人次)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98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8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	=	3600	元	已完成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生活状况改善	=	得到改善	人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8	%	已完成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生均公用经费（中央资金）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七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86	23.8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86	23.86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全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该经费的具体开支范围是：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学竞赛、教学质量提升及第三方评价的政府购买服务、办公、会议、印刷、教师培训、实验实习、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教育信息化网络费用、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购置、学生课桌椅、床铺、食堂设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学生数	>=	700	人(人次)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教师数	>=	67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98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8	%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8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8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七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8	1.57	1.57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8	1.57	1.57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职工因工伤失去生命，政府特下达该指标，以便为职工的父母提供一定的生活补助。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3	人(人次)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98	%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8	%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8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8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第七中学2023年校园超市管理服务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七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3	3.7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3	3.73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华政办通〔2022〕20号-华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华宁县非税收入管理办法的通知，该项目金额为24000元，主要用于支付学校保安的工资，保证学校的正常运转和教学工作的开展，维护零时工的合法权益。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安工资发放	>=	1	人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保安工资发放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保安每个月工资	>=	2400	元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安生活状况	=	保安生活状况明显改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校保安满意度	>=	98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第七中学2022年省级义务教育课后服务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七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20	8.2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20	8.2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全面成长成才。课程囊括艺术素质类、科技素质类、人文素质类,课程内容力求丰富多彩,提升学生综合素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2、服务社会,做好基础教育事业,满足学生和家长的需要。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参加课	>=	2	小时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	=	713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70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	明显提升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程数量	>=	10	类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信息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立保障机制	=	基本建立		已完成	5.00	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3	年	已完成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 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 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 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 产出指标总分50分, 效益指标总分30分, 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 划分为4档, 100-90 (含) 分为优、90-80 (含) 分为良、80-60 (含) 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 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困难学生补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七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25	21.2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25	21.25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巩固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对农村义务教育学生提供生活补助，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学生生活情况。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700	人(人次)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98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8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寄宿制学生	=	1250	元/人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非寄宿制学生	=	625	元/人	已完成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8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8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文具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七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2	2.9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2	2.92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实施范围为全校义务教育阶段中学学生 二、确保该项目资金按时、足额到位，并督促学校按规定发放学生文具费。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具费补助学生	=	723	人(人次)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事项公示月	>=	90	%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文具费补助学生	=	20	元/人年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九年义务教育均	>=	90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80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七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39	14.3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39	14.39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空1.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云政发〔2016〕74号）。玉财教〔2020〕20号_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教育体育局下达2020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市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对农村义务教育学生实施营养改善计划，标准1000元/生. 学年。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对象人数	=	714	人/人次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宣传单发放	>=	714	份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对象认定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标准执行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资金社会	>=	98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事项公示	>=	98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救助发放及时	=	98	%	已完成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8	%	已完成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生活状况改善	=	98	%	已完成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救助对象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七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62	11.6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62	11.62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空1.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云政发〔2016〕74号）。玉财教〔2020〕20号_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教育体育局下达2020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市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对农村义务教育学生实施营养改善计划，标准1000元/生.学年。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对象人数	=	714	人/人次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宣传单发放	>=	714	份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对象认定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标准执行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资金社会	>=	98	%	已完成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事项公示	>=	98	%	已完成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救助发放及时	=	98	%	已完成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8	%	已完成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生活状况改善	=	98	%	已完成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救助对象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春季营养改善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七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96	4.9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96	4.96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下达2022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标准按照每生每天5元。全年1000元的标准执行，确保华宁县第六中学营养改善计划地方试点农村学生全部纳入政策实施范围，进一步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逐步提高农村学生健康水平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700	人(人次)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宣传次数	>=	5	次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事项公示月	>=	90	%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0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营养餐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七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73	17.7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73	17.73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巩固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对农村义务教育学生提供生活补助，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学生生活情况。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700	人(人次)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事项公示	>=	98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8	%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营养膳食生均	=	500	元/学年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8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8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营养餐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七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云政发〔2016〕74号）。玉财教〔2020〕20号_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教育体育局下达2020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市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对农村义务教育学生实施营养改善计划，标准800元/生. 学年。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对象人数	>=	700	人/人次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对象认定率	>=	98	%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救助发放及时率	>=	98	%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8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救助对象满意度	>=	98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七中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七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73	17.7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73	17.73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解决因布局调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 二、进一步强化对学生食堂的管理。确保营养改善计划资金使用安全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义务教育生	=	719	人(人次)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寄宿制学生获补	>=	90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	>=	80	%	已完成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营养膳食生均补	=	5	元/人/天	已完成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85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80	%	已完成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营养餐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八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53	15.5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53	15.53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巩固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对农村义务教育学生提供营养膳食补助，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情况。				全部完成支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1356	人	1356	30.00	3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5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营养膳食生均补	=	1000	元/学年	1000元/学年.人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95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贫困地区学生身	=	改善身体素质	人	有明显改善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春季学期学生课后服务费税金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八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37	0.37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0.37	0.37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上缴2023年春季学期学生课后服务费税金资金				全部完成支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课后服务	>=	2	小时	2	20.00	1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生	>=	95	%	95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济困难学生群体	=	100	%	100	20.00	18.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信息反馈	>=	95	%	96	10.00	8.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1	年	1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2	%	95	10.00	8.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2.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八中2022年春季、秋季营养改善计划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八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八中2022年营养改善计划资金，在2023年内支付2022年资金1135500元给供餐企业，保证学生每学期享受营养改善补助100天，每天5元的标准。				完成支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2271	人(人次)	2271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5	%	95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95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八中2021和2022年义务教育“三免一补”（文具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八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2	4.2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2	4.22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制度管理使用好义务教育“三免一补”（文具费）经费，保证全体学生受益。为了推进华宁县九年义务教育的均衡发展，现以2021年2022年人数为依据发放华宁八中2023年义务教育阶段“三免一补”（文具费）补助资金。				全部完成支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具费补助总金额	=	42210	元	42210	30.00	3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三免一补”支出	=	20	元/人年	20元/人年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全校学生全程受益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	85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八中2022省级义务教育课后服务补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八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49	11.4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49	11.49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全面成长成才，课程囊括艺术素质类，科技素质类，人文素质类，课程内容丰富多彩，提升学生素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2. 服务社会，做好基础教育事业，满足学生和家长的需要。			全部完成支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生	>=	90	人(人次)	9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参加课后服务	>=	2	小时	2	20.00	18.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	明显提升	次/年	有明显提升	20.00	18.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信息反馈	>=	90	%	90	10.00	8.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生活状况改善	=	有明显改善	年	有明显改善	10.00	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00	8.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八中2023年春季学期学生课后服务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八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06	35.0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35.06	35.06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关于华宁县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收费有关事项的通知》（华发改价格【2022】130号）、《华宁县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收费管理使用办法（试行）》（华教体联【2022】3号）文件规定和要求进行收费。华宁县第八中学2023年春季学期在校生共1356人，收取课后服务1181人。				全部完成支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课后服务	>=	2	小时	2	20.00	1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生	=	1181	人	1181	20.00	1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济困难学生	=	100	%	100	10.00	8.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采购办公用品	=	100	%	100	10.00	8.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0.5	年	0.5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0	%	90	20.00	18.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八中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八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5	1.8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5	1.85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华宁八中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该经费的具体开支范围是：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学竞赛、教学质量提升及第三方评价的政府购买服务、办公、会议、印刷、教师培训、实验实习、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教育信息化网络费用、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购置、学生课桌椅、床铺、食堂				全部完成支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1356	人(人次)	1356	30.00	3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98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覆盖率	>=	95	%	95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2	%	95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95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八中接受捐赠款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八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4.00	4.00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八中2023年接受红十字会捐赠资金4万元，用于改善学校基础办学条件等。				全部完成支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宣传次数	>=	2	次	2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兑现准确率	=	100	%	100	30.00	3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降低学校公用经费	>=	40000	元	400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学校办学状况改善	=	有明显改善	次	有明显改善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8	%	98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第八中学2023年生均公用经费（中央直达）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八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2.27	52.27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2.27	52.27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教育统计的年报人数和玉财教【2023】8号文件及2023年华宁县学生资助补助标准及承担比例文件测算，在校生：中学850元/人，年报人数1156人，寄宿生200元/生，寄宿生人数1084人，共计中央直达生均公用经费1095520元。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等方面的支出，该经费的具体开支范围：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学竞赛、教学质量				完成支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生人数	=	1356	人	1356	30.00	3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覆盖率	>=	98	%	98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95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校师生满意度	>=	90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第八中学2023年校园超市管理服务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八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0	3.7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0	3.7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华政办通〔2022〕20号-华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华宁县非税收入管理办法的通知，该项目金额为24000元，主要用于支付学校保安的工资，保证学校的正常运转和教学工作的开展，维护零时工的合法权益。				完成支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保安	=	1	人(人次)	1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0	%	92	10.00	8.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生活状况改善	=	有明显改善	年	有明显改善	20.00	1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95	20.00	18.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4.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第八中学2023年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中央直达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八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以玉财教【2023】8号文件为依据，下达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市级资金。标准按照每生每天5元，全年1000元的标准执行，确保华宁县第八中学营养改善计划地方试点农村学生全部纳入政策实施范围，进一步改善华宁县第八中学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逐步提高农村学生健康水平。			20万元完成支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改善计划	=	1356	人	1356	20.00	20.00	无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	=	100	%	100	20.00	20.00	无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农村义务教育	=	1000	元/年·人	1000元/年·人	20.00	20.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贫困地区学生	>=	80	%	80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政策	=	100	%	100	10.00	10.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	95	%	95	10.00	1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第八中学2023年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八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2022年年报数据为依据，下达2023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标准按照每生每天5元。全年1000元标准执行，确保我校营养改善计划地方试点农村学生全部纳入政策实施范围，进一步改善华宁八中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逐步提高农村学生健康水平。				全部完成支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改善计划受益学生数	=	1356	人	1356	30.00	3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生均经费	=	1000	元/人年	1000元/人年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农村户籍学生营养改善覆盖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受助学生体质健康合格率	=	明显改善		有明显改善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校方责任险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八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4	2.04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4	2.04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八中2022年方责任险第二部分				完成2.04万元支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1356	人(人次)	1356人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5	%	95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95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95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通红甸乡政府拔青春教育基地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九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50	0.5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0.50	0.50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义务教育学校学生心理健康辅导，保障青春期学生养成良好的心理健康成长。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心理健康辅导次数	>=	365	人	已完成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电脑数量	>=	1	台/套	已完成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心理健康辅导质量	>=	95	%	已完成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及时率	>=	95	%	已完成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第九中学2023年校园超市管理服务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九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	1.2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	1.2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华政办通〔2022〕20号-华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华宁县非税收入管理办法的通知，该项目金额为24000元，主要用于支付学校保安的工资，保证学校的正常运转和教学工作的开展，维护零时工的合法权益。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安工资发放人	=	1	人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保安工资发放月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保安每个月工资	=	2400	元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安生活状况	=	保安生活状况明显改善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校保安满意度	>=	98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九中2021年2022年义务教育“三免一补”（文具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九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4	1.44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4	1.44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制度管理使用好义务教育“三免一补”（文具费）经费，保证全体学生受益。为了推进华宁县九年义务教育的均衡发展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具费补助人数	=	718	人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率	=	100	%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三免一补”支出	=	20	元/人年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全校学生全程生	=	100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九中2022年春季家庭经济困难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九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38	19.3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38	19.3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巩固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对农村义务教育学生提供生活补助，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学生生活情况。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310	人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寄宿制学生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九中2023年春季学期课后服务收费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九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5	8.0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8.05	8.05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全面成长成才。课程囊括艺术素质类、科技素质类、人文素质类,课程内容力求丰富多彩,提升学生综合素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2、服务社会,做好基础教育事业,满足学生和家长的需要。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参加课	>=	2	小时	已完成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	=	355	人	已完成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33	人	已完成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	=	100	%	已完成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	明显提升		已完成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程数量	>=	10	类	已完成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信息	>=	95	%	已完成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立保障机制	=	基本建立		已完成	5.00	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3	年	已完成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2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 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第九中学2022年省级义务教育课后服务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九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89	5.8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89	5.89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全面成长成才。课程囊括艺术素质类、科技素质类、人文素质类,课程内容力求丰富多彩,提升学生综合素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2、服务社会,做好基础教育事业,满足学生和家长的需要。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参加课	>=	2	小时	已完成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	=	713	人	已完成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70	人	已完成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	=	100	%	已完成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	明显提升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程数量	>=	10	类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信息信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立保障机制	=	基本建立		已完成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3	年	已完成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华宁县第九中学营养餐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九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1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0	15.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巩固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对农村义务教育学生提供营养膳食补助，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情况。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340	人(人次)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营养膳食生均补	=	500	元/学年	已完成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已完成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贫困地区学生身	=	改善身体素质	人	已完成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九中2022年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九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15	18.1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15	18.15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云政发〔2016〕74号）。玉财教〔2020〕20号_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教育体育局下达2020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市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对农村义务教育学生实施营养改善计划，标准1000元/生·学年。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餐享受学生	>=	363	人	363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营养餐获补对象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营养餐发放及时	>=	90	%	90	15.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8	%	98	15.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义务教育学生	>=	98	%	98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华九中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九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56	19.5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56	19.56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全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该经费的具体开支范围是：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学竞赛、教学质量提升及第三方评价的政府购买服务、办公、会议、印刷、教师培训、实验实习、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教育信息化网络费用、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购置、学生课桌椅、床铺、食堂设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370	人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九中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九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88	0.8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88	0.8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全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该经费的具体开支范围是：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学竞赛、教学质量提升及第三方评价的政府购买服务、办公、会议、印刷、教师培训、实验实习、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教育信息化网络费用、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购置、学生课桌椅、床铺、食堂设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370	人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学校收费部分)华十中2023年课后服务办公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十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80		0.8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0.80		0.80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提高课后服务保障水平和课后服务质量,确保“双减”工作落到实处,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 2.树立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参加课	>=	2	小时	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	>=	90	%	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100	%	完成	10.00	10.00	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	=	100	%	完成	10.00	5.00	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	明显提升	年	完成	10.00	5.00	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程数量	>=	10	类	完成	10.00	10.00	完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3	年	完成	10.00	10.00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85	%	完成	10.00	10.00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85	%	完成	10.00	10.00	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 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学校收费部分)华十中课后服务费人员绩效部分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十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7		7.07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7.07		7.07			100.00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1.提高课后服务保障水平和课后服务质量，确保“双减”工作落到实处，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 2.树立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参加课	>=	2	小时	10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	>=	90	%	10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100	%	10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	=	100	%	100%	10.00	5.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	明显提升	年	100%	10.00	5.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程数量	>=	10	类	100%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3	年	100%	10.00	10.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85	%	100%	10.00	10.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85	%	100%	10.00	1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第十中学课后服务上级专款办公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十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4	1.14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4	1.14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全面成长成才。课程囊括艺术素质类、科技素质类、人文素质类，课程内容力求丰富多彩，提升学生综合素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2、服务社会，做好基础教育事业，满足学生和家的需求。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周参加课	>=	2	小时	完成	5.00	5.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	>=	90	%	完成	5.00	5.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	=	100	%	完成	10.00	5.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费资金分配	=	20	%	完成	10.00	5.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	明显提升	年	完成	5.00	5.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程数量	>=	11	类	完成	5.00	5.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信息	>=	95	%	完成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立保障机制	=	基本建立	年	完成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3	年	完成	10.00	10.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5	%	完成	10.00	10.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95	%	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十中2023年课后服务费人员绩效部分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十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8	4.5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8	4.5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提高课后服务保障水平和课后服务质量，确保“双减”工作落到实处，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 2.树立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参加课	>=	2	小时	10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	>=	90	%	10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100	%	10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	=	100	%	100%	5.00	5.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	明显提升	年	100%	5.00	5.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程数量	>=	10	类	100%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3	年	100%	10.00	10.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85	%	100%	10.00	10.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85	%	100%	20.00	1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课后服务费税金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十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8	0.0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0.08	0.08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上缴2023年春季学期学生课后服务费税金资金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课后服务	>=	2	小时	完成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生	>=	95	%	完成	2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济困难学生群体	=	100	%	完成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信息反馈	>=	95	%	完成	20.00	20.00	无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1	年	完成	20.00	20.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2	%	完成	10.00	1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春季营养餐付企业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十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49	7.4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49	7.49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解决因布局调整进城就学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 2.对地方试点州县市分担资金给予奖补 3.对食堂配备工勤人员和地方落实食堂工勤人员工资工作较好的县市区给予奖补 4.奖补资金用于营养改善计划学校改善食堂条件和食堂管理信息化建设，进一步强化对学生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对象人数	=	296	人次	10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宣传单发放	>=	296	份	100%	10.00	5.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对象认定	=	100	%	100%	10.00	5.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标准执行	=	100	%	10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资金社会	>=	98	%	10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事项公示	>=	98	%	10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救助发放及时	=	98	%	100%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8	%	100%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生活状况改善	=	98	%	100%	5.00	5.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救助对象满意度	>=	95空	%	100%	5.00	5.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十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83	18.8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83	18.83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解决因布局调整进城就学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 2.对地方试点州市分担资金给予奖补 3.对食堂配备工勤人员和地方落实食堂工勤人员工资工作较好的县市区给予奖补 4.奖补资金用于营养改善计划学校改善食堂条件和食堂管理信息化建设，进一步强化对学生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对象人数	=	296	人/人次	10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宣传单发放	>=	296	份	10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对象认定	=	100	%	10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标准执行	=	100	%	10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资金社会	>=	98	%	100%	10.00	5.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事项公示	>=	98	%	10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救助发放及时	=	98	%	100%	5.00	5.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8	%	100%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生活状况改善	=	98	%	100%	5.00	5.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救助对象满意度	>=	95	%	100%	10.00	5.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农村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十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3	1.3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3	1.33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解决因布局调整进城就学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 2.对地方试点州市分担资金给予奖补 3.对食堂配备工勤人员和地方落实食堂工勤人员工资工作较好的县市区给予奖补 4.奖补资金用于营养改善计划学校改善食堂条件和食堂管理信息化建设，进一步强化对学生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学生人数	=	298	人	100%	20.00	20.00	无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营养膳食生均补	=	5	元/天	100%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贫困地区学生身	=	提升	%	100%	20.00	20.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政策知	>=	98	%	100%	20.00	20.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98	%	100%	20.00	1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十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88	0.8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88	0.8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上年教育事业统计表中在校学生人数为依据，按时、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初中850元/生.年的标准执行，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学生数每年增加2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确保我省所有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的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初中阶段人数	=	298	人	100%	20.00	20.00	无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初中公用经费	=	850	元	100%	20.00	20.00	无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寄宿生公用经费	=	200	元	100%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学校办学条件	=	改善	%	100%	20.00	10.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95	%	100%	20.00	2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十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50	11.5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50	11.5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上年教育事业统计表中在校学生人数为依据，按时、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初中850元/生.年的标准执行，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学生数每年增加2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确保我省所有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的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初中阶段人数	=	298	人	10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初中公用经费	=	850	元	100%	2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寄宿生公用经费	=	200	元	100%	20.00	20.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学校办学条件	=	改善	%	100%	20.00	20.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95	%	100%	20.00	2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第十中学2023年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增资部分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十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91		0.91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91		0.91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该经费的具体开支范围是：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学竞赛、教学质量提升及第三方评价的政府购买服务、办公、会议、印刷、教师培训、实验实习、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教育信息化网络费用、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购置、学生课桌椅、床铺、食堂设施设备的零星补充购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学生人数	=	298	人	10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制学生人数	=	298	人	10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送教上门和随班就读学生人数	=	5	人	10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师培训费占比	>=	10	%	100%	5.00	5.00	无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账率	=	100	元	100%	5.00	5.00	无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	850	元/人年	10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寄宿制公用经费	=	200	元/人年	10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随班就读学生	=	6000	元/人年	100%	10.00	5.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100	%	100%	10.00	5.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	85	%	100%	5.00	5.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85	%	100%	5.00	5.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第十中学2021、2022年义务教育“三免一补”（文具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十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8	1.2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8	1.2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制度管理使用好义务教育“三免一补”（文具费）经费，保证全体学生受益。为了推进华宁县九年义务教育的均衡发展，现以2021-2022年人数为依据发放华宁县第十中学2021-2022年义务教育阶段“三免一补”（文具费）补助资金。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具费补助人数	=	21年春367、秋学期	人	100%	20.00	20.00	无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三免一补”支出	=	20	元/人年	100%	20.00	20.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全校学生全程生	=	100	%	100%	20.00	20.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	85	%	100%	20.00	1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第十中学2023年校园超市管理服务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第十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0	2.4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0	2.4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华政办通〔2022〕20号-华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华宁县非税收入管理办法的通知，该项目金额为24000元，主要用于支付学校保安的工资，保证学校的正常运转和教学工作的开展，维护零时工的合法权益。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安工资发放人	=	1	人	10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保安工资发放月	>=	95	%	100%	20.00	20.00	无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每年支付保安工资	=	6000	元	100%	20.00	20.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安生活状况	=	保安生活状况明显改善		100%	20.00	20.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校保安满意度	>=	98	%	100%	20.00	1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春季学期学生营养餐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一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89	19.8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89	19.89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年春季学期学生营养餐补助资金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天数	=	100	天/学期	100天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标准	=	5	元/天	5元/天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提供产品合格率	=	100	%	100%	20.00	2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2	%	92%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学生体质健康	>=	95	%	95%	10.00	1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营养餐学生	>=	92	%	93.5%	10.00	1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春季学期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一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95	16.9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95	16.95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年春季学期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营养改善计划	=	823	人	823人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限	<=	1	周	1周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营养改善计划	=	500	元/人/学	50元/学期/人	20.00	2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96%	20.00	2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	95	%	96%	10.00	1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华宁县第一小学校园文化建设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一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一小校园文化建设项目：修建一座文化亭、一道成童门，一道启智门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建成童门	=	1	道	1道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建启智门	=	1	道	1道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建文化亭	=	1	座	1次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时限	<=	3	个月	3个月	20.00	2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丰富校园文化	=	丰富	丰富	丰富	10.00	1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	92	%	92%	10.00	1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92	%	92%	10.00	1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省级义务教育课后服务费办公费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一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2	2.6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2	2.62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全面成才。课程囊括艺术素质类、科技素质类、人文素质类、课程内容力求丰富多彩，提升学生综合素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2、服务社会，做好基础教育事业，满足学生和家长的需要。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参加课	>=	2	小时	2小时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	>=	95	%	96%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济困难学生群	=	100	%	100%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信息体	>=	95	%	95%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1	年	1年	10.00	1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2	%	96%	10.00	1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省级义务教育课后服务费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一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48	10.4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48	10.4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年省级义务教育课后服务费补助资金，按暗语课后服务的学生人数每生每年200元补助，华宁第一小学考核分配资金合计131059.26元。按照要求20%用于办公费，合计：26211.26元；80%用于教师绩效工资发放104848.00元；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生数	=	1535	人	1535人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课后服务时间	>=	2	小时	2小时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程数量	>=	10	类	10类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信息知晓率	>=	90	%	90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1	年	1年	10.00	1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与课后服务学生满意度	>=	92	%	92%	10.00	1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教师节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一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50	0.5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0.50	0.50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第一小学2023年9月10日开展第36个教师节庆祝活动，活动主要内容是开展教师座谈会，参加会议的有全体教职工和部分一小退休教师和部分领导。地点在华宁一小会议室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座谈会	=	1	次	1次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参与人数	>=	120	人	120人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采购物品合格率	=	100	%	100%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自助餐标准	=	35	元/人	35元人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增加教师队伍	=	增加	增加	增加	10.00	1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	92	%	92	10.00	1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春季学期学生课后服务费税金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一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46	0.4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0.46	0.46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上缴2023年春季学期学生课后服务费税金资金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课后服务	>=	2	小时	2小时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生	>=	95	%	96%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济困难学生群体	=	100	%	100%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信息反馈	>=	95	%	95%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1	年	1年	10.00	1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2	%	95%	10.00	1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华宁一小学生教育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一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60	0.6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0.60	0.60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华宁一小学生教育经费，主要用于六一儿童节、毕业班毕业系列活动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学生活动	>=	2	次	2次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	>=	1538	人	1538人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期限	<=	1	周	3天	20.00	2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毕业班学生覆盖	=	100	%	100%	20.00	2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2	%	95%	10.00	1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六一儿童节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一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	1.1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1.10	1.10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六一儿童节经费收入，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师生人数	>=	1600	人	600人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组织六一文艺汇演	>=	1	次	1次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限	<=	2	周	2周	20.00	2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困难学生覆盖率	=	100	%	100%	20.00	2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5	%	96%	10.00	1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日常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一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1	2.11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1	2.11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日常公用经费指标调剂表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保安服务费	=	2	年	2年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获补人员	=	4	人	4人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限	<=	1	周	5天	20.00	2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安保人员执勤	=	24	小时	24小时	20.00	2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获补人员满意度	>=	92	%	92%	10.00	1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生均公用经费中央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一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28	23.2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28	23.2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一小2022年秋季学期学生人数1538人，公用经费补助标准650元/人，文件：玉财教（2023）8号文件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生人数	=	1538	人	1538人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随班就读学生人数	=	4	人	4人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补助标准	=	650	元/人/年	650元/人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随班就读学生公用经费补助标准	=	6000	元/人/年	6000元/人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辍学率	=	0	%	0	10.00	1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职工满意度	>=	92	%	93	10.00	1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义务教育困难生生活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一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0	2.1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0	2.1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在校学生数1538人，困难生45人，补助标准500元/年/人。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学生人数	=	1538	人	1538人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学生人数	=	45	人	45人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拨付资金时限	<=	1	周	5天	20.00	2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学生辍学率	=	0	%	0%	20.00	2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	92	%	95%	10.00	1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一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1	3.31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1	3.31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第一小学2023年春季学期农村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学生约823人，补助标准5元/人/餐*100天。文件依据：玉财教（2023）8号玉溪市财政局_玉溪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生人数	=	1538	人	1538人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营养改善计划	=	823	人	823人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拨付资金时限	<=	1	周	3天	20.00	2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学生辍学率	=	0	%	0	20.00	2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营养改善计划	>=	92	%	95%	10.00	1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第一小学2021年、2022年学生文具费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一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10	6.1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10	6.1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第一小学2021年、2022年学生文具费补助资金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获补对象	>=	3000	人	全部获补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时间	=	4	学期	4学期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	10	元/人/学	按标准补助	20.00	2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辍学率	=	0	%	0	20.00	2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92	%	92	10.00	1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亲职教育项目心理辅导骨干教师培训餐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一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39	0.3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0.39	0.39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县教体局和华宁县妇联联合举办华宁亲职教育项目-心里辅导骨干教师培训活动，地点在教体局阶梯教室，培训用餐由华宁第一小学教师食堂承办，华宁县妇联将费用拨付到华宁一小收支专户，再由华宁一小进行采购办理。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活动教师	=	26	人	26人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时间	=	3	天	3天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采购物品合格率	=	100	%	100%	20.00	2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学校安排学生	>=	3	次	3次	20.00	2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训教师满意度	>=	95	%	95%	10.00	1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一小2022年秋季学期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一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4	7.04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4	7.04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一小2022年秋季学期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营养餐人数	=	823	人	823人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生人数	=	1538	人	1538人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产品质量合格率	=	100	%	100%	20.00	2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辍学率	=	0	%	0%	20.00	2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营养餐学生	>=	92	%	96%	10.00	1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一小2022年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一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1	5.01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1	5.01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切实实施好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加强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提高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水平，根据玉政办【2020】14号文件精神，参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结合我校实际情况，设立在校生：小学每人650元/年，补助人数1538人，共计999700元；随班就读和送教上门学生公用经费每人6000元/年的标准补助人数4人，共计24000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学生人数	=	1538	人	1538人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教职工人数	=	96	人	96人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拨款时限	<=	1	周	3天	20.00	2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学生辍学率	=	0	%	0%	20.00	2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职工满意度	>=	92	%	95%	10.00	1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一小2023年遗属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一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8	1.72	1.7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8	1.72	1.72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一小遗属补助工3人：按照城镇遗属补助标准补助1人（赵桂仙），10920元/人/年；按照农村遗属补助标准补助2人（张福存、薛会仙），6960元/年/人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镇遗属补助人	=	1	人	1人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遗属补助人	=	2	人	2人	20.00	2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提高受助人生活	=	明显提高	提高	明显提高	20.00	2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助人满意度	>=	90	%	90%	20.00	2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一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	3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巩固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对农村义务教育学生提供营养膳食补助，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情况。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营养餐学生	>=	800	人	800人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产品合格率	=	100	%	100%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	=	500	元/生·年	按照标准补助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拨付资金时限	<=	周	周	3天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辍学率	=	0	%	0人	10.00	1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92	%	96%	10.00	1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一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玉财教〔2023〕63号_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2022年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补助资金的通知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该项目资金惠及	=	1538	人	538人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中华民族共	>=	2	次	2次	20.00	2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拨付资金时限	<=	1	周	1周	20.00	2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学生辍学率	=	0	%	0	20.00	2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	92	%	95%	10.00	1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第二小学2022年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二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43	5.4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43	5.43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根据教育统计的年报人数和玉财教【2021】384号文件及2022年华宁县学生资助补助标准及承担比例文件测算，在校生：小学650元/人。2.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等方面的支出，该经费的具体开支范围：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学竞赛、教学质量提升、办公、会议、印刷、教师培训学习、水电、取暖、交通差旅、校园房屋校舍维护与修			实际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学生数	=	1123	人	4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学生准确率	=	100	%	4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受助学生覆盖率	=	100	%	4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6	%	4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98	%	3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第二小学2023年生均公用经费（中央直达）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二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71	13.71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71	13.71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根据教育统计的年报人数和玉财教【2023】8号文件及2023年华宁县学生资助补助标准及承担比例文件测算，在校生：小学650元/人，年报人数1190人，共计中央直达生均公用经费648585元。2.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等方面的支出，该经费的具体开支范围：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学竞赛、教学质量提升、办公、会议、印刷、教师培			实际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学生数	=	1190	人	4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100	%	4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兑现准确率	=	100	%	4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3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95	%	3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第二小学2023年校园超市管理服务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二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0	2.4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0	2.4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华政办通〔2022〕20号-华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华宁县非税收入管理办法的通知，该项目金额为24000元，主要用于支付学校保安的工资，保证学校的正常运转和教学工作的开展，维护零时工的合法权益。			实际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安工资发放人	=	1	人	4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保安工资发放月	>=	95	%	3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保安每个月工资	=	2400	元	4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安生活状况	=	保安生活状况明显改善		3	3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校保安满意度	>=	98	%	3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第二小学教育工作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二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88	0.8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0.88	0.88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华宁第二小学教育教学活动正常开展，该项目资金合计8800元，主要用于购买鼓号和鼓号服，丰富学校的问题活动质量。				实际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鼓号服装套数	=	75	套	4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合格验收率	=	100	%	4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每套服装的单价	=	118	元	4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知晓率	>=	95	%	3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鼓号队成员满意度	>=	95	%	3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第二小学体育教育工作经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二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6	1.5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1.56	1.56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该项目资金共计15600元，是由华宁鼎盛商贸有限公司捐赠的体育教育工作经费，主要用于购买体育用品和体育器材，服务于学校体育教育事业的发展。			实际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动会奖牌	=	65	个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体育用品数	=	260	个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	9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商品总额	=	15600	元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体育教育健康	=	空体育教育健康正常		95%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90	%	95%	10.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5.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第二小学宣传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二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50	0.5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0.50	0.50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华宁第二小学教学活动正常开展，加大宣传未成年人犯罪宣传，提高未成年人的法律意识				实际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数量	=	1181	个	3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	100	%	4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使用往来款金额	=	5000	元	4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教学正常	=	正常运转	月	3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95	%	3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第二小学六一儿童节活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二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80	0.8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0.80	0.80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县宁州宁州街道甸尾社区居民委员会于6月5日自愿捐赠8000元（大写：捌仟捌佰元整）给华宁第二小学，主要用于六一儿童节活动经费。				实际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学生数	=	1181	人	4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节日蛋糕合格率	=	100	%	4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5	%	4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资金使用知晓率	>=	95	%	4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95	%	3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第二小学2022年困难生生活补助（少小民族）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二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3	0.0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3	0.03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财教【2021】384号文件精神，参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结合我校实际情况，设立八类少数民族困难学生1人，每人250元/年的标准，本次合计250.00元。该经费主要用于巩固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对农村义务教育困难学生提供生活补助，改善义务教育困难学生生活情况。做好政策宣传，使困难学生最大受益，从而提高受助学生满意度。				实际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学生数	=	1	人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准确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6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95%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助学生满意度	>=	95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第二小学2023年困难生生活补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二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0	1.6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0	1.6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财教【2023】8号等文件精神，参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结合我校实际情况，设立非寄宿制困难学生62人，每人500元/年的标准，本次合计16000.00元。该经费主要用于巩固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对农村义务教育困难学生提供生活补助，改善义务教育困难学生生活情况。做好政策宣传，使困难学生最大受益，从而提高受助学生满意度。			实际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数	=	62	人	4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受助学生准确率	>=	98	%	4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0	%	3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4	3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	98	%	3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第二小学2022年春季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二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05	48.0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05	48.05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根据玉财教【2021】384号文件精神，科学有效地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以下简称“计划”），切实改善我县农村学生营养状况，提高农村学生健康水平。参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结合我县实际情况，按每天每人5元，全年按200天计算，每人1000元/年标准，我校2022年春季学期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480500元。2.巩固城			实际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961	人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5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8	%	10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第二小学2023年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二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66	33.6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66	33.66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财教【2023】122号、玉财教（2021）354号等文件精神，科学有效地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以下简称“计划”），切实改善我校农村学生营养状况，提高农村学生健康水平。参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结合我县实际情况，按每天每人5元，本次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改善计划资金80万元。2. 巩固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对农村义务			实际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营养餐学生	=	1027	人	4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100	%	4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0	%	3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4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90	%	3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第二小学2023年春季学期课后服务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二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22	33.2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33.22	33.22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第二小学2023年春季参加课后服务学生1119人，收取课后服务费标准人均300元，共计335700元，其中税金3489.94元，办公费40058.50元，课后服务发放教师经费补助292151.56元。			实际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参加课	>=	2	小时	3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	>=	1191	人	3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69	人	4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	=	100	%	4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程数量	>=	10	类	4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信息	>=	95	%	3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课后服务标准	=	300	元/人	3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教育服务年度	=	1	学期	4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0	%	4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90	%	3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第二小学2023年春季学期学生课后服务费税金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二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35	0.3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0.35	0.35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上缴2023年春季学期学生课后服务费税金资金				实际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课后服务	>=	2	小时	3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生	>=	95	%	4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济困难学生群体	=	100	%	4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信息反馈	>=	95	%	4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1	年	4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2	%	3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第二小学2022年省级义务教育课后服务补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二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13	11.1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13	11.13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财教〔2022〕335号_玉溪市财政局_玉溪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义务教育课后服务资金的通知和华宁县2022年省级义务教育课后服务补助资金分配表，该项目金额为22264.83元。主要用于课后服务工作的办公费，保障保障学生的基本权益，保证学校教学工作及课后服务工作的正常开展。			实际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生数	=	1190	人	4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信息知晓率	>=	95	%	4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5	%	4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3	年	4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0	%	3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第二小学2021、2022年文具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第二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6	4.4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6	4.46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财教【2021】40号等文件精神 and 玉财教（2022）69号等文件精神参照国家有关法律法 规、标准规范，按照每生每年20元的标准，对在校学生给予文具费补助，合计金额44570元。 巩固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对农村义务教育在校生提供文具费补助，并做好政策宣传 工作，减轻农村义务教育学生学习用具负担。			实际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1、2022年	=	4457	人	4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兑现准确率	>=	90	%	3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10元	=	10元	元/人	4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4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90	%	3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郭家营小学足球场）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义务教育学校学位供给满足学生入学需求，义务教育阶段56人以上大班额比例降低至1.5%以内；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持续改善。				2023年实际支付1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20%	10.00	2.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校舍建设项目	=	100	%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备采购项目	=	100	%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校舍建设项目	>=	5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九年义务教育	>=	95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率	>=	8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2.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2023年教育费附加项目（咱乐小学综合楼和郭家营小学食堂）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义务教育学校学位供给满足学生入学需求，全市义务教育阶段56人以上大班额比例降低至1.5%以内；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持续改善。				2023年实际支付2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2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校舍建设项目	=	100	%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校舍建设项目	>=	50	%	1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九年义务教育	>=	95	%	100%	30.00	2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率	>=	8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5.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普茶寨)学生宿舍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	4.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各县区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规划资金控制额度和分担比例，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中央专项资金按时下达至项目学校，各县区按期完成项目规划年度目标任务，华宁县宁州街道普茶寨小学学生宿舍面积700平方米，项目完成后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的办学条件将持续改善。				2023年实际支付4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茶寨小学学生	=	700	平方米	700平方米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人数	>=	166	人	166人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竣工投入使用	=	2022	年	2022年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受益师生对政策	>=	90	元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师生满意度	>=	9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宁州街道中心小学2019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支持学前教育发展（平地幼儿园）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次下达资金主要用于维修改造“一村一幼”、“班改幼”项目，该项目是改造平地幼儿园				2023年实际支付5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新增在园数	=	80	人	10人	10.00	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改造面积	=	480	平方米	480平方米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改造班级数	=	3	个	1个	5.00	2.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图书教玩具配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一次验收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维修改造补助	=	600	元/平方米	600元/平方米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图书教玩具配备	=	2.5	万元/班	2.5万元/班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受益对象对政策	>=	80	%	90%	30.00	2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幼儿家长满意度	>=	9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4.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西冲小学综合楼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城镇义务教育学校学位供给满足学生入学需求，全市义务教育阶段56人以上大班额比例降低至1.5%以内；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持续改善。				2023年实际支付1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2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校舍建设项目	=	100	%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校舍建设项目	>=	50	%	1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九年义务教育	>=	95	%	100%	30.00	2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率	>=	8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5.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安装现代化教育设备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0	9.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9.00	9.00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2022年市人大代表建议办理专项资金安排，对华宁县宁州街道右所小学安装现代化教育设备项目拨付9万元，用于购买一批触控一体机。				2023年实际支付9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触控一体机	>=	9	台/套	9套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	100	%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利用率	=	100	%	1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设备使用年限	>=	5	年	大于等于5年	15.00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改善教师教学条件	=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	8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42	9.12	9.1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42	9.12	9.12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农村户口人员10人，执行标准580元/人*月；城镇户口人员5人，执行标准910元/人*月。			2023年实际支付9.12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户口遗属生	=	10	人	10人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镇户口遗属生	=	5	人	5人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农村户口遗属生	=	580	元/人*月	580元/人*月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城镇户口遗属生	=	910	元/人*月	910元/人*月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受助对象对政策	=	100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对象满意度	>=	90	%	80%	10.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5.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2021和2022年义务教育“三免一补”（文具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40	11.4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40	11.4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制度管理使用好义务教育“三免一补”（文具费）经费，保证全体学生受益。为了推进华宁县九年义务教育的均衡发展，现以2022年人数为依据发放宁州街道中心小学2023年义务教育阶段“三免一补”（文具费）补助资金。				2023实际支付11.4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具费补助人数	=	2709	人	2709人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率	=	100	%	25%	20.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三免一补”支出	=	20	元/人年	20元/人年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全校学生全程生	=	100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	8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5.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2023年自有资金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00	47.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47.00	47.00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自有资金项目，资金来源为勤工俭学款和资助助学款以及其他收入。金用途为：勤工俭学收入用于支付劳务费、购买菜苗、小猪、禽类、劳作工具、饲料化肥等用品；资助助学款和其他收入主要用于专项活动支出和日常办公费用。				2023年实际支付47万。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发放工资	=	7	人	7人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劳动教育基	=	7	所	7所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临聘人员工资	=	1600	元/人*月	1600元/人月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学校劳动	=	持续发展		持续发展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学校教育	=	持续举办		持续举办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	85	%	100%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85	%	100%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自有资金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5	3.5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3.55	3.55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自有资金项目，资金来源为勤工俭学款和资助助学款以及其他收入。金用途为：勤工俭学收入用于支付劳务费、购买菜苗、小猪、禽类、劳作工具、饲料化肥等用品；资助助学款和其他收入主要用于专项活动支出和日常办公费用。			2023年完成支付3.55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发放工资	=	7	人	7人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劳动教育基	=	7	所	7所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临聘人员工资	=	1600	元/人*月	1600元/人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学校劳动教	=	持续发展		促进学校劳动教育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学校教育教	=	持续举办		促进学校教育教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	85	%	100%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85	%	100%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2022年省级义务教育课后服务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38	19.3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38	19.3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全面成长成才。课程囊括艺术素质类、科技素质类、人文素质类,课程内容力求丰富多彩,提升学生综合素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2、服务社会,做好基础教育事业,满足学生和家长的需要。			2023年实际支付19.38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参加课	>=	2	小时	2小时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	=	2709	人	2709人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291	人	291人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程数量	>=	10	类	10类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信息信	>=	95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立保障机制	=	基本建立		基本建立	5.00	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3	年	3年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85	%	100%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85	%	100%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2023年春季学期课后服务收费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4.07	74.07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74.07	74.07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全面成长成才。课程囊括艺术素质类、科技素质类、人文素质类,课程内容力求丰富多彩,提升学生综合素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2、服务社会,做好基础教育事业,满足学生和家长的需要。				2023年实际支付74.07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参加课	>=	2	小时	小时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	=	2709	人	2709人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291	人	291人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程数量	>=	10	类	10类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信息	>=	95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立保障机制	=	基本建立		基本建立	5.00	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3	年	3年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85	%	100%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85	%	100%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2023年春季学期日常办公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23	8.2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23	8.23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2023年部门预算非税收入（保育费）财政返还70%为330000元作为支出，用于支付劳务费、工程前期工作经费等。				2023年实际支付8.23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教师人数	>=	319	人	319人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学生人数	>=	3000	人	3000人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发放工资	>=	10	人	10人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缮学校数量	>=	5	所	5所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临聘人员工资	=	1600	元/人	1600元/人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学前教育保育费	=	220、200、120、100	元/人*月	按标准收取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学生学习环境	=	提升		提升	15.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义务教育	=	持续发展		持续发展	15.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师生满意度	>=	85	%	90%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临聘人员	>=	85	%	90%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2023年秋季学期日常办公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65	10.6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65	10.65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2023年部门预算非税收入（保育费）财政返还70%作为支出，用于支付劳务费、工程前期工作经费等。				2023年实际支付10.65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教师人数	>=	319	人	319人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学生人数	>=	3000	人	3000人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发放工资	>=	10	人	10人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缮学校数量	>=	5	所	5所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临聘人员工资	=	1600	元/人	1600元/人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学前教育保育费	=	220、200、120、100	元/人*月	按标准收取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学生学习环境	=	提升		学习环境提升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义务教育	=	持续发展		促进义务教育和学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师生满意度	>=	85	%	100%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临聘人员满	>=	85	%	100%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2023年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中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30	51.3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1.30	51.3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范围为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其中小学寄宿生1000元/生·年，小学非寄宿生500元/生·年。				2023年实际支付51.3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制学生资助	=	1082	人	1082人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非寄宿制学生资助	=	332	人	332人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助资金及时率	=	100	%	50%	10.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寄宿制学生补助	=	1000	元/人年	1000元/人年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非寄宿制学生补助	=	500	元/人年	500元/人年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建档立卡户数	=	100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	8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5.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宁州街道中心小学2022年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51		14.51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51		14.51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该经费的具体开支范围是：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学竞赛、教学质量提升及第三方评价的政府购买服务、办公、会议、印刷、教师培训、实验实习、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教育信息化网络费用、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购置、学生课桌椅、床铺、食堂设施设备的零星补充购				2023年实际支付14.51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学生人数	=	2850	人	2850人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制学生人数	=	1382	人	1382人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送教上门和随班就读	=	15	人	6人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不足100点校点	=	401	人	401人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师培训费占比	>=	10	%	5%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位率	=	100	%	50%	5.00	1.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	650	元/人年	650元/人年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寄宿制公用经费标准	=	200	元/人年	200元/人年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随班就读学生	=	6000	元/人年	6000元/人年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不足100人校点	=	650	元/人年	650元/人年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100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	85	%	90%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85	%	90%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6.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2023年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中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4.41	94.41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4.41	94.41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该经费的具体开支范围是：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学竞赛、教学质量提升及第三方评价的政府购买服务、办公、会议、印刷、教师培训、实验实习、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教育信息化网络费用、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购置、学生课桌椅、床铺、食堂设施设备的零星补充购			2023年实际支付94.41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学生人数	=	2711	人	2711人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制学生人数	=	1389	人	1389人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送教上门和随班就读	=	6	人	6人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不足100点校点	=	172	人	172人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师培训费占比	>=	10	%	5%	5.00	3.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位率	=	100	%	50%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	650	元/人年	650元/人年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寄宿制公用经费标准	=	200	元/人年	200元/人年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随班就读学生占比	=	6000	元/人年	6000元/人年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不足100人校点占比	=	600	元/人年	600元/人年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100	%	100%	30.00	2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	85	%	90%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85	%	100%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3.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自有资金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5.00	5.00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云政发[2016]74号）。玉财教〔2020〕20号_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教育体育局下达2020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市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对农村义务教育学生实施营养改善计划，标准1000元/生·学年。2.确保该项目资金按时、足额到位，并督促学校按规定使用。明确的支出范围，确				2023年实际支付5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对象人数	=	2701	人	2701人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认定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执行率	=	100	%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	100	%	1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8	%	1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生活状况改善	=	98	%	明显改善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救助对象满意度	>=	9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1.69	161.6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1.69	161.69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2022年年报数据为依据，下达2023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标准按照每生每天5元。全年1000元标准执行，确保宁州街道中心小学营养改善计划地方试点农村学生全部纳入政策实施范围，进一步改善宁州街道中心小学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逐步提高农村学生健康水平。			2023年实际支付161.69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改善计划	=	2836	人	2836人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助资金及时	=	100	%	80%	15.00	12.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农村义务教育	=	1000	元/人年	1000元/人年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农村户籍学生	=	100	%	1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受助学生体质	=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	8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7.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宁州街道中心小学2022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宁州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11	45.11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11	45.11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2021年年初预算为依据，下达2022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标准按照每生每天5元。全年1000元标准执行，确保宁州街道中心小学营养改善计划地方试点农村学生全部纳入政策实施范围，进一步改善宁州街道中心小学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逐步提高农村学生健康水平。				2023年实际支付45.11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改善计划	=	2769	人	2769人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助资金及时	=	100	%	50%	2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农村义务教育	=	1000	元/人年	1000元/人年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农村户籍学生	=	100	%	1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受助学生体质	=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	8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华溪镇独家村小学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华溪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3.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财教【2019】358号玉溪市财政局 玉溪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2019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的通知，华宁县华溪镇独家村小学按照规划新建教学综合楼，建筑面积约600平方米，预计资金需求162万元，前期工作已准备就绪，此次拨款3万元。			由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实际拨款给建筑单位3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总量	=	600	平方米	6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体工程完成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率	>=	95	%	95	10.00	9.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90	%	90	10.00	7.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工程单位建设成本	<=	2700	元/平方米	2700	10.00	8.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综合使用率	=	100	%	100	20.00	18.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受益人群覆盖率	=	100	%	100	10.00	9.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5	%	95	10.00	7.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8.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华溪镇中心小学2022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春季学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华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2022年年初预算为依据，下达2022年春季学期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市级资金。标准按照每生每天5元，春季学期500元的标准执行，确保华溪镇中心小学营养改善计划地方试点农村学生全部纳入政策实施范围，进一步改善华溪镇中心小学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逐步提高农村学生健康水平，2022年春季学期共计456760元整。			实际支付华宁县华溪镇各完小农村义务教育学生2022年春季学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100000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改善计划	>=	913	人	913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助资金及时	=	100	%	100	20.00	16.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农村义务教育	=	500	元/学期	5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农村户籍学生	=	10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受助学生体质	=	明显改善		95	10.00	6.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	85	%	85	10.00	7.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9.00	良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华溪镇中心小学2022年秋季学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华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0	18.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0	18.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2022年年初预算为依据，下达2022年秋季学期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市级资金。标准按照每生每天5元，秋季学期由于疫情影响按照每生每学期450元的标准执行，共计411980元，确保华溪镇中心小学营养改善计划地方试点农村学生全部纳入政策实施范围，进一步改善华溪镇中心小学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逐步提高农村学生健康水平。			由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按时支付各完小2022年秋季学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补助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改善计划	=	916	人	916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事项公示	>=	95	%	95	10.00	8.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	450	元/人	450	20.00	18.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95	30.00	26.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营养改善学生	>=	95	%	95	10.00	7.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9.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华溪镇中心小学2022年校舍维修长效机制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华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	4.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县华溪镇中心小学2022年校舍维修长效机制项目资金，共计1440000元整，其中华溪镇南甸小学学生食堂占地面积280㎡，需要资金84万元，华溪镇独家村小学厕所占地37㎡，需要资金12万元，华溪镇独家村小学篮球场，占地600㎡，需要资金36万元，华溪镇独家村小学大门需要资金12万元。			由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及时支付华溪镇独家村小学篮球场、大门维修费用4万元给建筑单位。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校厕所工程	>=	37	平方米	37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校篮球场	>=	600	平方米	600	5.00	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校大门	=	1	道	1	5.00	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体工程完成率	>=	95	%	95	2.00	2.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3.00	2.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率	>=	95	%	95	3.00	2.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开工率	>=	95	%	95	2.00	2.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95	%	95	5.00	3.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学生食堂建设	=	3000	元/平方米	30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学校厕所建设	=	3244	元/平方米	3244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学生篮球场建设	=	600	元/平方米	600	5.00	4.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学校大门	=	12	万元	12	3.00	2.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超概算（预算）	<=	10	%	10	2.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综合使用率	=	100	%	100	20.00	18.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受益人群覆盖率	=	100	%	100	10.00	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5	%	95	10.00	8.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5.00	良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华溪镇中心小学2023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华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88	30.8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88	30.8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云政发【2016】74号，玉财教【2023】8号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2020年第一批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生活补助）省市资金的通知。实施范围为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其中小学寄宿生1000元/生/年，小学非寄宿生500元/生/年，由中央、省、市、县按50：35：9：6				由批量代发工资业务专户代发义教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人数	>=	400	人	4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档立卡学生数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事项公示度	=	100	%	100	5.00	4.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100	5.00	3.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	1000	元/人年	10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	500	元/人年	5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100	%	100	10.00	7.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九年义务教育项目	=	100	%	100	20.00	17.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	95	%	95	10.00	6.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7.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华溪镇中心小学2023年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华溪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14	27.14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14	27.14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2022—2023学年年度在校学生人数916人为依据，按时、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包括生均公用经费476320.00元、寄宿制生均公用经费96800.00元、特殊教育生均公用经费23828.00元、不足100人校点生均公用经费18585.00元，共计615533.00元。			按时、足额支付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学生人数	=	916	人	916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制学生人数	=	605	人	605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不足100人校点	=	45	人	45	3.00	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送教上门和随班就读	=	4	人	4	3.00	2.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师培训费占比	<=	10	%	10	5.00	3.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位率	=	100	%	100	5.00	3.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	650	元/生·年	650	10.00	9.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寄宿制公用经费标准	=	200	元/生·年	200	10.00	9.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随班就读学生占比	=	6000	元/生·年	6000	2.00	1.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不足100人校点公用经费标准	=	650	元/生·年	650	2.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100	%	100	30.00	2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	95	%	95	5.00	4.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95	%	95	5.00	4.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3.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华溪镇中心小学2023年营养改善计划省级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华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90	18.9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90	18.9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2022年年报数据为依据，下达2023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标准按照每生每天5元。全年1000元标准执行，确保华溪镇中心小学营养改善计划地方试点农村学生全部纳入政策实施范围，进一步改善华溪镇中心小学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逐步提高农村学生健康水平。				按县教育局下达指标，及时按核定指标数额支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改善计划	=	913	人	913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助资金及时	=	100	%	100	30.00	2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农村义务教育	=	1000	元/人年	10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农村户籍学生	=	10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受助学生体质	=	'明显改善		100	10.00	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	85	%	85	10.00	8.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1.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溪镇独家村小学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华溪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财教【2019】358号玉溪市财政局 玉溪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2019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的通知，华宁县华溪镇独家村小学按照规划新建教学综合楼，建筑面积约600平方米，预计资金需求162万元，前期工作已准备就绪，此次拨款10万元。			由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支付华溪镇独家村小学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资金10万元给建设单位。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总量	=	600	平方米	600	10.00	9.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体工程完成率	=	100	%	100	10.00	9.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率	>=	95	%	95	10.00	8.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90	%	90	10.00	8.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工程单位建设成本	<=	2700	元/平方米	2700	5.00	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综合使用率	=	100	%	100	20.00	18.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受益人群覆盖率	=	100	%	100	10.00	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5	%	95	10.00	8.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4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7.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溪镇中心小学2021和2022年义务教育“三免一补”（文具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华溪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0	3.7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0	3.7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制度管理使用好义务教育“三免一补”（文具费）经费，保证全体学生受益。为了推进华宁县九年义务教育的均衡发展，现以2021、2022年人数为依据发放华溪镇中心小学2021、2022年义务教育阶段“三免一补”（文具费）补助资金。				由批量代发工资业务专户，及时代发2021、2022年义务教育阶段“三免一补”（文具费）补助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具费补助人数	>=	915	人	915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率	=	100	%	100	20.00	18.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三免一补”支出	=	20	元/学年	2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全校学生全程受益率	=	100	%	100	30.00	29.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	85	%	85	10.00	7.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4.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溪镇中心小学2022非税收入返还款（保育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华溪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溪镇中心小学2022年11月-12月临时人员工资差额共计50000元，保证学校后勤保障，保证学校正常发展，提高学校办学质量。				由批量代发工资业务专户代发50000元给临时工作人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人	>=	10	人	1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人均工资补发数	>=	1350	元	135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拨款时效率	>=	90	%	90	20.00	16.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部门运转	=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90	30.00	26.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	90	%	90	10.00	6.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8.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溪镇中心小学2022年省级义务教育课后服务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华溪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86	9.8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86	9.86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全面成长成才。课程囊括艺术素质类、科技素质类、人文素质类,课程内容力求丰富多彩,提升学生综合素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2、服务社会,做好基础教育事业,满足学生和家长的需要			课程囊括艺术素质类、科技素质类、人文素质类,课程内容力求丰富多彩,提升学生综合素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参加课	>=	2	小时	2	2.00	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	=	913	人	913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70	人	70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	明显提升		95	5.00	3.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程数量	>=	10	类	10	10.00	8.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信息信	>=	95	%	95	5.00	4.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立保障机制	=	基本建立		100	10.00	8.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3	年	3	30.00	2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85	%	85	5.00	4.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85	%	85	5.00	3.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5.00	良
备注: 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溪镇中心小学2022年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华溪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8	1.8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8	1.8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该经费的具体开支范围是：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学竞赛、教学质量提升及第三方评价的政府购买服务、办公、会议、印刷、教师培训、实验实习、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教育信息化网络费用、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购置、学生课桌椅、床铺、食堂设施设备的零星补充购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学生人数	>=	915	人	91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	>=	95	%	95	10.00	7.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	650	元	65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寄宿制公用经费	=	200	元	2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随班就读学生	=	6000	元	6000	5.00	4.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不足100人校点	=	650	元	650	5.00	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95	30.00	2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5	%	95	10.00	7.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4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7.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溪镇中心小学2023年春季学期课后服务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华溪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99	26.9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26.99	26.99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县华溪镇中心小学2023年春季有学生909人，收取课后服务费标准人均300元，共计272700元，其中税金2850元，办公费13635元，课后服务发放教师经费补助256215元。			按课后服务执行标准认真落实。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参加课	>=	2	小时	2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	>=	909	人	909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60	人	60	5.00	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程数量	>=	10	类	10	10.00	7.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信息	>=	95	%	95	5.00	3.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课后服务标准	=	300	元/人	300	5.00	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教育服务年度	=	1	学期	1	30.00	26.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80	%	80	5.00	4.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80	%	80	5.00	4.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7.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溪镇中心小学2023年春季学期学生课后服务费税金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华溪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29	0.2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0.29	0.29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上缴2023年春季学期学生课后服务费税金资金				及时上缴2023年春季学期学生课后服务费税金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课后服务	>=	2	小时	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生	>=	95	%	95	20.00	1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济困难学生群体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信息反馈	>=	95	%	95	10.00	8.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1	年	1	30.00	2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0	%	90	10.00	8.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9.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溪镇中心小学日常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华溪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81	7.81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81	7.81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部门预算非税收入（保育费）返还，用于支付劳务费、办公费等。				用于支付劳务费、办公费等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师生人数	>=	1380	人	138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发放工资	>=	20	人	20	10.00	7.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临聘人员工资	>=	1600	元/人*月	1600	10.00	7.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90	%	90	10.00	8.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学前教育保育费	=	100、220	元/人*月	100、22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义务教育	=	持续发展	长期	95	30.00	2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	90	%	90	10.00	7.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4.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溪镇中心小学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华溪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44	0.44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44	0.44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幼儿园年报人数进行测算，下达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专项补助资金，用于幼儿园公用经费支出，自学校开学开始，一直到放假结束，期间为保障学前教育学生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支出的费用均用生均公用经费开支。资金主要用于： (一)保证幼儿园正常运转，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主要用于教学业务与				保障学前教育学生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支出的费用均用生均公用经费开支。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幼儿园学生人数	>=	320	人	32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	>=	90	%	90	20.00	16.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幼儿园生均公用	=	100	元	100	10.00	8.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95	30.00	2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前阶段师生满	>=	90	%	90	10.00	8.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7.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华溪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9	0.82	0.8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9	0.82	0.82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职工去世，政府特下达该指标，以便为职工的遗属提供一定的生活补助。				职工去世，政府特下达该指标，单位为职工的遗属按时提供一定的生活补助。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1	人	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100	%	100	30.00	3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5	%	95	10.00	8.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95	30.00	2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00	9.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5.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义教困难生生活补助省级直达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38	42.3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38	42.3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2022年年报数据为依据，下达2023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标准按照每生每天5元。全年1000元的标准执行，确保盘溪镇中心小学营养改善计划地方试点农村学生全部纳入政策实施范围，进一步改善盘溪镇中心小学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逐步提高农村学生健康水平。义教困难生生活补助，改善在校学生生活质量，促进农村义务教育发展；				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学生覆盖率	=	100	%	100	20.00	17.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	=	100	%	100	15.00	12.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	1000	元	1000	15.00	12.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九年义务教育项	>=	95	%	95	30.00	2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96	%	96	10.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4.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盘溪镇方那小学拆除重建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县盘溪镇方那小学由于拆除新建，现根据文件，此次预算10000元；保证义务教育正常运行。				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校舍单体建筑面积	=	1991.4	平方米	1991.4	20.00	18.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校舍竣工验收合格	=	100	%	100	15.00	14.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开工时间	=	2018年2月28日	年月	按时开工	15.00	13.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项目覆盖范围	=	121	人	121	30.00	2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92	%	92	10.00	8.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1.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盘溪镇方那小学拆除重建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县盘溪镇方那小学由于拆除新建，现根据玉财教〔2018〕63号文件，此次预算500000元；保证义务教育正常运行。			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校舍单体建筑面积	=	1991.4	平方米	1991.4	20.00	18.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校舍竣工验收合格	=	100	%	100	15.00	14.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开工时间	=	2018年2月28日	年月	按时开工	15.00	1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项目覆盖范围	=	121	人	121	30.00	2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96	%	96	10.00	8.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2.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2021和2022年义务教育“三免一补”（文具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48	12.4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48	12.4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制度管理使用好义务教育“三免一补”（文具费）经费，保证全体学生受益。为了推进华宁县九年义务教育的均衡发展，现以2022年人数为依据发放盘溪镇中心小学2023年义务教育阶段“三免一补”（文具费）补助资金。				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具费补助人数	=	3150	人	3150	20.00	18.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率	=	100	%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三免一补”支出	=	20	元/人年	2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全校学生全程受益率	=	100	%	100	30.00	2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	85	%	85	10.00	7.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补助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6	2.3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6	2.36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云政发[2016]74号)，以及《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云财教[2021]379号)要求。2022年度按生均650元/年的标准拨付，学生人数为3142人，共			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在校学生数	=	100	%	100	20.00	18.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账率	=	100	%	100	15.00	13.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	650	元/人	650	15.00	13.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95	%	95	30.00	2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96	%	96	10.00	8.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2022年春、秋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财教【2022】101号文件精神，核拨盘溪镇中心小学2022年营养改善专项资金3093500元，以提高学生在校营养，促进学生综合素质提高。完成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使乡镇义务教育学生身体得到健康发展				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	=	100	%	100	25.00	22.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生均补助标准	=	1000	元	1000	25.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贫困地区学生	=	上升	上升	上升	30.00	29.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85	%	85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85	%	85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1.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2022年临时人员工资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7	3.87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7	3.87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盘溪镇中心小学2022年11月-12月临时人员工资差额共计40360元，保证学校后勤保障，保证学校正常发展，提高学校办学质量。				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人	=	36	人	36	20.00	18.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人均工资补发数	=	300	元/人	3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拨款时效率	=	90	%	9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部门运转	=	'' 正常运转	'' 正常运	正常运转	30.00	2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6.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2022年省级义务教育课后服务补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44	21.44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44	21.44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财教〔2022〕335号《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义务教育课后服务资金的通知》和《华宁县2022年省级义务教育课后服务补助资金分配表》，该项目金额为214398.8。主要用于课后服务工作的办公费，保障保障学生的基本权益，保证学校教学工作及课后服务工作的正常开展。			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生数	=	3052	人	3052	7.00	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参加课后服务时间	>=	2	小时	2	7.00	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数	=	126	人	126	6.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信息知晓率	>=	95	%	95	10.00	8.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10.00	8.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立保障机制	=	基本建立		基本建立	5.00	4.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5	%	95	5.00	4.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3	年	3	30.00	2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5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1.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中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2.72	62.7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2.72	62.72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该经费的具体开支范围是：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学竞赛、教学质量提升及第三方评价的政府购买服务、办公、会议、印刷、教师培训、实验实习、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教育信息化网络费用、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购置、学生课桌椅、床铺、食堂设施设备的零星补充购			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学生人数	=	3052	人	3052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制学生人数	=	566	人	566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送教上门和随班就读	=	11	人	11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不足100点校点	=	171	人	171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师培训费占比	>=	10	%	1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位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	650	元/人年	650	5.00	3.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寄宿制公用经费标准	=	200	元/人年	2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随班就读学生占比	=	6000	元/人年	6000	5.00	4.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不足100人校点占比	=	600	元/人年	600	5.00	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100	%	100	30.00	2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	85	%	85	5.00	4.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85	%	85	5.00	4.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2.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2023年春季学期课后服务收费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5.70		85.7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85.70		85.70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全面成长成才。课程囊括艺术素质类、科技素质类、人文素质类,课程内容力求丰富多彩,提升学生综合素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2、服务社会,做好基础教育事业,满足学生和家长的需要。				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参加课	>=	2	小时	2	10.00	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	=	2709	人	2709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291	人	291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程数量	>=	10	类	1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信息信	>=	95	%	95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立保障机制	=	基本建立		基本建立	5.00	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3	年	3	30.00	2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85	%	85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85	%	85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6.00	优
备注: 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2023年义教困难生生活补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0	12.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0	12.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现以2021年教育事业统计数据为依据，下达各县（市、区）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直达资金义教困难生生活补助专项资金12万元，以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入学困难问题，促进教育发展				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贫困学生覆盖率	=	100	%	100	12.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账率	=	100	%	100	12.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寄宿制困难学生人数	=	1000	元/人	1000	12.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非寄宿制学生人数	=	500	元/人	500	14.00	12.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96	%	96	30.00	2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98	%	98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2023年义教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25	6.2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25	6.25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云财教〔2022〕403 号）要求，现以2021 年教育事业统计数据为依据，下达各县（市、区）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直达资金，本次安排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220000元，促进义务教育学生在校营养改善。			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账率	=	100	%	100	25.00	23.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生均补助标准	=	1000	元	1000	25.00	23.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贫困地区学生受益率	=	上升	上升	上升	30.00	2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85	%	85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85	%	85	5.00	3.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9.00	良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2023年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4	0.03	0.0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4	0.03	0.03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2023年寄宿制困难学生154人，非寄宿制学生173人，按国家资助政策，寄宿制困难学生每生每年1000元，非寄宿制学生每生每年500元，共计资助240500元。旨在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因贫入学难，探制辍学率，提高义务教育质量，办人民满意的教育。				完成指标的2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贫困学生覆盖率	=	100	%	100	20.00	18.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账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	寄宿制困难学生每生	元	1000/5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96	%	36	30.00	2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98	%	98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3.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2023年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27	28.27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27	28.27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2022年年报数据为依据，下达2023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标准按照每生每天5元。全年1000元的标准执行，确保盘溪镇中心小学营养改善计划地方试点农村学生全部纳入政策实施范围，进一步改善盘溪镇中心小学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逐步提高农村学生健康水平。			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改善计划受益人数	=	3052	人	3052	20.00	18.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	100	%	100	15.00	14.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农村义务教育生均营养膳食经费	=	1000	元/人年	1000	15.00	13.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农村户籍学生营养改善覆盖率	=	100	%	1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受助学生体质健康合格率	=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	85	%	8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5.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接受捐赠款购置教学设备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5.00	5.00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盘溪镇中心小学2023年接受红十字会玉溪耀龙昌汽车修理有限公司、许殊瑜、盘溪伟业广告捐赠，用于教育教学仪器、设备购置，1、资金(物资)使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2、资金(物资)使用符合捐赠方捐赠意愿；				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宣传次数	>=	2	次	2	25.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兑现准确率	=	100	%	100	25.00	25.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降低学校公用经费	>=	40000	元	40000	15.00	13.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学校办学状况	=	有明显改善	次	有明显改善	15.00	12.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8	%	98	10.00	8.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8.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日常公用经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04	14.04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04	14.04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盘溪镇中心小学学前日常公用经费，保证学前幼儿教育持续发展				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学生人数	=	3052	人	3052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临时人员工资	<=	64	%	64	15.00	12.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	=	100	%	1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100	%	100	30.00	2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	95	%	95	10.00	7.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9.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校方责任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25	6.2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25	6.25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校方责任险，减免学生在校发生风险，学校应承担。义教学生2022年校方责任险为42310元，学前教育2022年校方责任险为20220元。				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涉及学生	=	3051	人	3051	20.00	18.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险收费标准	=	30	元/人	3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效	=	1	周	1	15.00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学生辍学率	=	0	%	0	30.00	2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92	%	92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6.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学前生均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92	0.9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92	0.92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玉溪市教育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请认真执行。本次预算人数1645人，下达经费97680元。巩固城乡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对农村非义务教育学生改善学习环境，促农村非义务教育发展。绩效目标为：学前学生人数为在校学生数，学前学生覆盖率为100%，补助资金当年到位。			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学前学生覆盖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	=	100	%	100	10.00	8.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	650	元/人	650	20.00	1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政策知	=	100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99	%	99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2.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珠算心算训练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50	8.5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8.50	8.50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以保护和传承珠算文化为主要工作目标，设立市级珠心算教学实验点和社区教学点，发挥珠心算教育的启智作用。 2.培养珠心算教师，促进珠心算教育水平的提高。 3.组织学生训练，参加各类比赛活动，推动珠算文化的传播和发展。			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珠心算教学点	=	1	个	1	15.00	14.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学实验点考核	=	'评估认定结果合格		评定为合格	15.00	13.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珠心算学习人数	>=	350	人	350	15.00	13.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95	%	95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启智教育	=	'儿童综合素质得到提升		儿童综合素质	30.00	2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00	8.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1.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68	10.97	10.97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68	10.97	10.97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农村户口人员22人，执行标准580元/人*月；城镇户口人员4人，执行标准910元/人*月。			2023年按月拨付发放，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户口遗属生	=	22	人	2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镇户口遗属生	=	4	人	4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农村户口遗属生	=	580	元/人*月	580	10.00	8.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城镇户口遗属生	=	910	元/人*月	910	20.00	18.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受助对象对政策	=	100	%	100	30.00	2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4.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盘溪镇平坝小学足球场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县盘溪镇平坝小学足球场建设，面积为400平方，总金额20万元，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农村义务教育质量。				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球场建设面积	=	400	平方米	400	30.00	27.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修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拨款时限	<=	1	周	1	10.00	7.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学生辍学率	=	0	%	0	30.00	2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	95	%	95	10.00	9.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8.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盘溪镇中心小学2022年生均公用经费上级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75	0.7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75	0.75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拨款公用经费，支付、改善食堂伙食管理软件费用，提升账务规范性，提高学生伙食管理质量。				按时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堂软件使用量	=	748	人	748	20.00	18.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食堂伙食管理质量	>=	78	%	78	15.00	14.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拨款及时率	>=	98	%	98	15.00	1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8	%	98	30.00	2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8	%	98	10.00	8.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2.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盘溪镇中心小学九甸小学篮球场修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	4.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盘溪镇中心小学九甸小学篮球场修缮项目共预算15万元，此次根据玉财教[2021]384号文件，支付4万元，保证项目完成，投入使用。				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篮球场面积	<=	600	平方米	6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5.00	14.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合同时间完成	=	90	天	90	15.00	1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项目覆盖义务教	<=	121	人	121	30.00	27.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96	%	96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5.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盘溪镇中心小学日常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32	7.3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32	7.32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该经费的具体开支范围是：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学竞赛、教学质量提升及第三方评价的政府购买服务、办公、会议、印刷、教师培训、实验实习、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教育信息化网络费用、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购置、学生课桌椅、床铺、食堂设施设备的零星补充购			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学生人数	=	3052	人	3052	20.00	18.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临时人员工资	<=	64	%	64	15.00	12.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	=	90	%	9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100	%	100	30.00	2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	85	%	85	10.00	8.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1.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助（一校、大寨小学）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盘溪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	2.5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	2.5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财教〔2022〕249号-玉溪市财政局_玉溪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2022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助资金的通知文件精神，此次安排大寨小学非标足球场36.84万元，第一小学田径运动场50万元，以提高学校办学硬件设施，促进教育发展。				完成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次下达资金	=	86.84	万元	86.84	30.00	2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基础设施项目	=	100	%	100	10.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按时	=	100	%	100	10.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九年义务教育	>=	95	%	95	30.00	2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85	%	85	10.00	7.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7.00	中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保育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51	0.51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51	0.51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2022年非税收入返还支出专项资金的使用。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养自筹临时工	=	1	人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临时工工资	=	1600	元/人*月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幼儿园运转	=	正常	正常	10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临时工满意度	>=	8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33	8.3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33	8.33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改善教育领域公共服务，保证教育领域财政事权高效运转。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2124	人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95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5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10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获补对象满意度	>=	8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生均公用经费上级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46	25.4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46	25.46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改善教育领域公共服务，保证教育领域财政事权高效运转。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计整改食堂	=	246617	元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堂财务软件	=	8000	元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拨付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支出知晓率	>=	95	%	10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青龙镇中心小学职工遗属生活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8	2.02	2.0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8	2.02	2.02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准确把握省、市、县相关文件精神，落实好遗属补助相关政策。保障2023年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职工遗属的基本生活需要，提高其生活质量和水平，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认定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救助发放及时率	>=	9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生活状况改善	>=	80	%	10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救助对象满意度	>=	9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日常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18	26.1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18	26.1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2023年春季学期日常公用经费的使用，确保学前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前幼儿人数	=	756	人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	9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收费标准	=	1000/1200/2000	元/学年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0	%	10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	9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义教生均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91	44.91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91	44.91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改善教育领域公共服务，保证教育领域财政事权高效运转。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2000	人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95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10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34	20.34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34	20.34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落实上级部署，科学有效地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通过营养改善计划下拨的资金切实改善青龙镇中心小学学生营养状况，提高学生身体素质和健康水平，为教育教学的开展提供有效保障。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2000	人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85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10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青龙镇革勒小学校舍修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义务教育学校教学环境改善工作的重要论述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加快发展教育事业，不断改善义务教育环境改造工程，让学生学习环境有效改善。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体工程完工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9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综合使用率	>=	90	%	10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人员满意度	>=	9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7月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6	1.6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1.66	1.66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华宁县青龙镇落梅小学、海迤小学教育教学活动正常开展。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小学数量	=	2	个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支付金额	=	16600	元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教学正常	=	正常运转	月	10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员满意度	>=	9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2022年省级义务教育课后服务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12	16.1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12	16.12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全面成长成才。课程囊括艺术素质类、科技素质类、人文素质类,课程内容力求丰富多彩,提升学生综合素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2、服务社会,做好基础教育事业,满足学生和家长的需要。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参加课	>=	2	小时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	=	2115	人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132	人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	明显提升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程数量	>=	10	类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信息信	>=	95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立保障机制	=	基本建立		100	5.00	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1	年	100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85	%	10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8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2023年春季学期课后服务收费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9.46	59.4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59.46	59.46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全面成长成才。课程囊括艺术素质类、科技素质类、人文素质类,课程内容力求丰富多彩,提升学生综合素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2、服务社会,做好基础教育事业,满足学生和家长的需要。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参加课	>=	2	小时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	=	2115	人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132	人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	明显提升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程数量	>=	5	类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信息信	>=	95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立保障机制	=	基本建立		100	5.00	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1	年	10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85	%	10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8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2023年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省级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98	35.9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98	35.9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范围为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其中小学寄宿生1000元/生·年，小学非寄宿生500元/生·年。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制学生资助	=	768	人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非寄宿制学生资助	=	20	人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助资金及时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寄宿制学生补助	=	1000	元/人年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非寄宿制学生补助	=	500	元/人年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建档立卡户数	=	100	%	10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	8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4	4.04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4.04	4.04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下辖青龙小学、革勒小学、矣马白小学、福禄德小学教育教学活动正常开展。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小学数量	=	4	个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使用往来款金额	=	40416.5	元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教学正常运转	=	正常运转	月	10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员满意度	>=	9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日常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32	0.3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32	0.32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非税收入返还的资金使用，保证学前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未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前幼儿人数	=	750	人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	90	%	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收取保育费标准	=	1000/1200/2200	元	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0	%	10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	9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青龙镇中心中心小学9月（购买学生课桌椅）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青龙镇中心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3.00	3.00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华宁县青龙镇青龙小学教育教学活动正常开展。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小学数量	=	1	个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支付金额	=	30000	元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教学正常	=	正常运转	月	10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落梅小学教学楼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义务教育学校教学环境改善工作的重要论述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加快发展教育事业，不断改善义务教育环境改造工程，让学生学习环境有效改善。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体工程完成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9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综合使用率	>=	85	%	10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	8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青龙中心小学运动场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巩固义务教育学校教学楼安全工作，支持公办义务教育学校新建教学楼，保证教学活动正常开展。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体工程完成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率	<=	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85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综合使用率	>=	85	%	10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	8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青龙中心校2023年11月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2	4.3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4.32	4.32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各完小教育教学活动正常开展。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学校数量	=	8	个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	95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支付金额	=	43158.36	元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教育教学正常	=	'正常运转		10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8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青龙中心校拔落梅小学、矣马白小学运动场维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华宁县青龙镇落梅小学、矣马白小学教育教学活动正常开展。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小学数量	=	2	个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支付金额	=	20000	元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教学正常	=	正常运转	月	10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义教困难生生活补助（少数民族）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青龙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3	0.0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3	0.03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巩固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教育保障，按照补助标准对农村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生活补助，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生活状况，为其正常开展学习活动提供基本保障。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1	人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0	%	10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通红甸彝族苗族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3	1.3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3	1.33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该经费的具体开支范围是：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学竞赛、教学质量提升及第三方评价的政府购买服务、办公、会议、印刷、教师培训、实验实习、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教育信息化网络费用、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购置、学生课桌椅、床铺、食堂设施设备的零星补充购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学生人数	>=	636	%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师培训费占比	>=	10	%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账率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通红甸中心小学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通红甸彝族苗族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74	21.74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74	21.74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全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该经费的具体开支范围是：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学竞赛、教学质量提升及第三方评价的政府购买服务、办公、会议、印刷、教师培训、实验实习、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教育信息化网络费用、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购置、学生课桌椅、床铺、食堂设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660	人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通红甸中心小学家庭困难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通红甸彝族苗族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28	21.2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28	21.2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巩固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对农村义务教育学生提供生活补助，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学生生活情况。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420	人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寄宿制学生	>=	1000	人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通红甸乡林业站教育补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通红甸彝族苗族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83	0.8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0.83	0.83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全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该经费的具体开支范围是：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学竞赛、教学质量提升及第三方评价的政府购买服务、办公、会议、印刷、教师培训、实验实习、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教育信息化网络费用、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购置、学生课桌椅、床铺、食堂设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660	人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通红甸乡政府工作协调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通红甸彝族苗族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86	0.8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0.86	0.86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拆除校门口危房，保障学生，教师及家长出行安全，减少安全隐患，有利于创建平安校园。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1	人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安全对象数	>=	600	人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及时率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学生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收益家长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通红甸小学2022年省级义务教育课后服务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通红甸彝族苗族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3	8.0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3	8.03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全面成长成才。课程囊括艺术素质类、科技素质类、人文素质类,课程内容力求丰富多彩,提升学生综合素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2、服务社会,做好基础教育事业,满足学生和家长的需要。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参加课	>=	2	小时	已完成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	=	713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70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	明显提升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程数量	>=	10	类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信息	>=	95	%	已完成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立保障机制	=	基本建立		已完成	5.00	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3	年	已完成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通红甸小学综合楼建盖瓦顶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通红甸彝族苗族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	6.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6.00	6.00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公办义务教育学校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改扩建校舍以及附属设施建设，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持续改善。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总量	>=	676	平方米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工程单位建设成本	>=	60000	元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受益人群覆盖率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通红甸中心小学2021年2022年三免一补文具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通红甸彝族苗族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5	2.6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5	2.65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制度管理使用好义务教育“三免一补”（文具费）经费，保证全体学生受益。为了推进华宁县九年义务教育的均衡发展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具费补助人数	=	1323	人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率	=	100	%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三免一补”支出	=	20	元/人年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全校学生全程生	=	100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通红甸中心小学2022年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通红甸彝族苗族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15	33.1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15	33.15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云政发〔2016〕74号）。玉财教〔2020〕20号_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教育体育局下达2020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市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对农村义务教育学生实施营养改善计划，标准1000元/生·学年。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餐享受学生	>=	663	人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营养餐获补对象	>=	100	%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营养餐发放及时	>=	90	%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8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义务教育学生	>=	98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通红甸中心小学2023年春季学期课后服务收费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通红甸彝族苗族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20	16.2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16.20	16.20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全面成长成才。课程囊括艺术素质类、科技素质类、人文素质类,课程内容力求丰富多彩,提升学生综合素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2、服务社会,做好基础教育事业,满足学生和家长的需要。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每天参加课	>=	2	小时	已完成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	=	559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559	人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	=	明显提升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程数量	>=	10	类	已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信息	>=	95	%	已完成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立保障机制	=	基本建立		已完成	5.00	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教育服务年度	>=	3	年	已完成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通红甸中心小学2023年遗属补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通红甸彝族苗族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8	2.58	2.5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8	2.58	2.5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遗属生活补助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人数	>=	5	人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受益补助资金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助政策知晓	>=	95	%	已完成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助对象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5.00	1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通红甸中心小学2023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通红甸彝族苗族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67	28.67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67	28.67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1.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云政发[2016]74号）。玉财教〔2020〕20号_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教育体育局下达2020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市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对农村义务教育学生实施营养改善计划，标准1000元/生·学年。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餐享受学生	>=	636	人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营养餐获补对象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营养餐发放及时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义务教育学生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通红甸中心小学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通红甸彝族苗族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89	0.8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89	0.89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全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该经费的具体开支范围是：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学竞赛、教学质量提升及第三方评价的政府购买服务、办公、会议、印刷、教师培训、实验实习、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教育信息化网络费用、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购置、学生课桌椅、床铺、食堂设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660	人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通红甸中心小学少数民族补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通红甸彝族苗族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3	0.0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3	0.03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巩固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对农村义务教育学生提供生活补助，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学生生活情况。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1	人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寄宿制学生	>=	165	人	已完成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宁县初、高中校本名师和学科优生培养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教育科学研究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8.00	8.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	8.00	8.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校本名师培养：2022年9月-2023年6月，进行初、高中校本名师培养，聘请省级名师分学科与遴选出的华宁一中、华宁二中数学、化学、物理、历史每校每学科各3名教师结对培训，共24名教师参加培训；与遴选出的初中数学教师5名、英语教师5名结对培训，共10名教师参加培训。2.学科优生培养：2022年9月-2023年6月，对华宁一中、华宁二中高三年级挑选相应学				1.校本名师培养：2022年9月-2023年6月，进行初、高中校本名师培养，聘请省级名师分学科与遴选出的华宁一中、华宁二中数学、化学、物理、历史每校每学科各3名教师结对培训，共24名教师参加培训；与遴选出的初中数学教师5名、英语教师5名结对培训，共10名教师参加培训。2.学科优生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校本名师培训	>=	34	人	34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科优生培养	>=	110	人	1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骨干教师、学科	>=	100	人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科教师培训	>=	200	人	2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班主任培训	>=	100	人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校长论坛空	>=	120	人	12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合格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出勤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标准	<=	300	元/人	90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培训师资费标准	<=	2000	元/人	2000	5.00	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全县教育教学质	=	长期		10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训人员满意度	>=	10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教科所2023年遗属生活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教育科学研究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8	2.62	2.6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8	2.62	2.62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完成支付遗属补助28800元				实际完成14400元整。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支付28800元	=	28800	元	14400	40.00	4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支付	=	28800	元	14400	10.00	5.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遗属补助人员	=	100	%	50%	15.00	8.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遗属补助人员	=	100	%	50%	15.00	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补助人员	=	10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1.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